

# 要有受苦的心志 - 彼得前書

## 查經課程綱要

內容：彼得以長老的身份，激勵當時在小亞細亞正面臨逼迫的基督信徒，要以基督在肉身受苦作為榜樣，在這個受苦的世代中忍耐、等候、警醒、謹守。

目的：激勵今日的信徒要有受苦的心志，當信心經歷試驗後，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贊、榮耀與尊貴。

---

第一課	引言 - 背景、作者、日期、文體、思路等	第二課	彼前一：1 - 2 問安
第三課	彼前一：3 - 12 與救恩相比，苦難何足道？	第四課	彼前一：13 - 25 在苦難中過聖潔的生活
第五課	彼前二：1 - 8 苦難中認清自己的身份(一)	第六課	彼前二：9 - 10 苦難中認清自己的身份(二)
第七課	彼前二：11 - 17 苦難中作上帝的僕人	第八課	彼前二：18 - 25 苦難中跟隨基督的腳蹤行
第九課	彼前三：1 - 7 苦難中的夫妻	第十課	彼前三：8 - 12 苦難中的同心合一
第十一課	彼前三：13 - 22 為義受苦是有福的	第十二課	彼前四：1 - 6 要有受苦的心志
第十三課	彼前四：7 - 11 苦難中的服事	第十四課	彼前四：12 - 19 受苦是喜樂的事
第十五課	彼前五：1 - 4 苦難中的長老	第十六課	彼前五：5 - 7 苦難中的眾人
第十七課	彼前五：8 - 11 苦難中面對仇敵魔鬼	第十八課	彼前五：12 - 14 最後的問安

## 課前準備：

請讀彼得前書至少五遍。

有什麼疑難的問題嗎？請預備在上第一課時和大家分享。

## 默想：

這是一個苦難的世界。苦難的鼻祖是約伯，經過苦難的磨煉後，他的人生邁入的新境界，他對耶和華的認識不再是哲學上的臆測，他說：“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伯四十二：5)約伯是有福的，至少在他有生之年，他還學到這個功課。

我們呢？我們從苦難學到了什麼功課？

在《開心指數》這本書裏，作者江素惠說：“如何在逆境中保持開心以及放鬆心情，有些人需要輔導，看看社會有如此一群不順意的人，更使得大家應該惜福。台灣証嚴法師告訴她的弟子，逆境就如磨玉的砥石，不磨不光，有逆境來應該感激，珍惜這份‘增上緣’，做人要有一份堅定的信心來接受層層逆境，以平靜的心來轉逆境。”我問：磨光了又怎麼樣？開心了又怎麼樣？**對証嚴法師來說，苦難是人生中一門不能逃避的功課，她要我們開開心心地上課，上完了學到什麼無關緊要。**這樣看來，著名的原北大校長馬寅初應該是她最得意的門生。我們都知道，他的“新人口論”曾倍受批判。他卻說：“寵辱不驚閑看庭前花開花落，去留無意漫觀天外展雲舒。”在困境中他的這種開闊的心胸，有如海容納百川的氣度，苦難這一課必拿滿分。

又有人說：“苦難是生活最好的老師。”他們認為事物總是帶兩面性的。在困境中除砥礪我們的意志，可反省和調整對生活的意義、目標和心態。譬如，在面對經濟拮据，這會促使我們學習並檢討理財之道，培養起勤儉節約的美德。我們在困境中，可以學習到許多在順境時未能學習到的處世之道：學會如何應對困境，探索新的機遇。經過苦難的磨煉，我們將更充實和堅強。這樣，我們在困境中受些苦難，又何嘗不是一件好事？**對這些人來說，苦難是老師，但這位老師可靠嗎？**

靈恩派第三波的溫約翰(John Wimber)大概是最天真的一個學者。耶穌告訴門徒：“在世上，你們有苦難。。”(約十六：33)但溫約翰卻唱反調，他認為，現在的教會時代就是聖經所說的“神將來的國度”(他是持神學家賴特 George Ladd 的天國觀)，他提出所謂“權能佈道”，“權能醫治”的觀念，說神現在是透過信徒行神跡奇事，以證明天國已經來臨。**溫約翰強調的權能醫治、應許醫治，好像開出簽了名的空白支票，鼓勵信徒任意填上自己的種種苦難，要求神兌現，排除病痛苦楚，賜下幸福人生。**

今天的信徒應該好好地查考彼得前書，明白苦難跟我們的關係，透過苦難認識上帝和在苦難的世代裏怎樣行事為人。

# 彼得前書 - 要有受苦的心志

## 第一課 - 引言

經文：彼前四：1-2

主旨：認識彼得前書的背景、作者、受信人、內容、文體等問題。

1。誰是彼得？你大概要笑我傻，竟然會問這樣簡單的問題。但簡單的東西不是不重要，明白彼得這個人會對我們查考他的書信有很大的幫助。如果你認為對他已經很瞭解，大可略過不讀，但最好能夠幫助一下身邊第一次查考這封書信的弟兄姐妹。在教會裏，時常有許多認為自己已經對聖經很熟悉的人不上成人主日學，我倒覺得他們可以在上課時，從旁提出自己的見解，這不但給班上的討論增添許多生氣，也從討論中彼此得到造就。

福音書裏第一次提到彼得時，是在約翰福音的第一章。當時耶穌在約但河外伯大尼受洗，他的兄弟安得列把耶穌介紹給他，說他們遇見彌賽亞了。耶穌看見彼得，說：“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你要稱為磯法(磯法翻出來就是彼得)(約一：40 - 42)西門(Simon)是他的希伯來名，磯法(Cephas)是耶穌給他起的亞蘭文綽號，意即彼得(希臘文的 Petros)，是一塊磐石。

我們再看到彼得出場的時候，那是在太四：18 - 22(路五：1 - 11，可一：16 - 20)，相隔了將近一年的時間了。我們知道彼得、安得列和約翰兩兄弟都是打漁的，也許還是漁商。他是伯賽大人，當耶穌呼召他們作他門徒的時候，他們就撇下一切跟隨耶穌。

從福音書的記載，我們看到彼得是十二使徒的“代言人”，他總是搶先發問和回答，性格顯得非常沖動，在耶穌被捕的那夜，由於他一時的逞英雄之勇，拔刀抗拒，幾乎壞了大局。幾乎無人不知曉的，就是彼得的三次不認主，以及主耶穌在復活後如何挽回他，要他牧養自己的羊群(約二十一章)。保羅也在加拉太書記下他的一個汙點，就是在安提阿，彼得與保羅之間的“秘史”被揭破- 彼得如何在雅各的人面前“裝假”，與外邦人隔開(加二：11 - 14)。比較少為人知的，卻是耶穌在事前告訴他：“。我已經為你(彼得)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路二十二：32)這封書信正是牧者彼得回頭堅固弟兄的最佳明証。

從使徒行傳的記載，五旬節教會誕生後，彼成為耶路撒冷教會的柱石。自耶

路撒冷大會後，彼得就銷聲匿跡，除了上文記載的安提阿事件，林前九：5 提到他與妻子到處往來。

至於他的結局，教會傳統都一致公認，說他是在羅馬被尼祿皇帝殘迫教會時殉道而死。教父俄利根和特土良等說他是被釘十字架死的，還有傳說他是被倒掛在十字架上死的，因他覺得自己不配與主耶穌一樣的死法。

2。 **作者**：彼得，但一般解經家認為代筆的是西拉(Silvanus)。(彼前五：12)

3。 **寫作日期**：約主後 65 年。

4。 **寫作地點**：在巴比倫(彼前五：13)，這大概是羅馬的代名詞。

5。 **持信人**：西拉，(彼前五：12)是保羅書信中及使徒行傳裏所提及的西拉。(徒十五：22 - 27，32，37 - 40，十六：19，25，29，林後一：19，帖前一：1，帖後一：1)

6。 **寫作對象**：分散在本都(Pontus)、加拉太(Galatia)、加帕多家(Cappadocia)、亞細亞(Asia)、庇推尼(Bithynia)寄居的信徒。(彼前一：1)這五個地方是屬於羅馬帝國在小亞細亞區東北角的省份，在現在的土耳其。

7。 **寫作背景**：

在主後六十四年七月十九日，羅馬發生大火，大火焚燒三天三夜後，才被撲滅。根據羅馬史學家塔西圖(Tacitus)的記述，市民都知道尼祿王是這場大火的主謀，因為他想重建羅馬。當市民群情洶湧，要找尼祿算賬的時候，尼祿惟有嫁禍於基督徒，以他們為代罪羔羊，因為在當時異教人士的眼裏，基督教的信仰是破壞家庭關係；相信世界末日就要降臨，一切要被火焚燒；舉行神秘的聖餐儀式，說是吃人的肉和喝人的血；加上他們對帝國的效忠不能信賴，所以把基督徒與大火牽連是順理成章的一件事。

從此，羅馬政權就名正言順地逼害基督教徒。在塔西圖的筆下，尼祿王用酷刑對付信徒，如把他們綁在木柱上，點火燃燒，作為花園裏的燈柱；將他們縫包在獸皮內，任由餓狼撕咬。

逼害雖然很快的從耶路撒冷蔓延到帝國各個角落，但還沒有到“血洗”的地步；彼得就是在這種情況下寫信給小亞細亞的五個省份，他以主的榜樣，安慰和堅固那裏的信徒，“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彼前四：12)

## 8。內容：

由於整個逼害是源於一般民眾對基督教信仰的誤解，所以我們看到彼得在書信裏，從頭到尾，勸勉信徒要過一個聖潔的生活，不給外人抓到把柄誣蔑他們。儘管如此，在這個外邦人的時代，為義和行善受苦是在所難免，但他們不用驚慌，不要怕人的威嚇，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彼得提出許多實際的例子，如作公民的怎樣順服一切的制度，尊敬君王；作僕人的，凡事順服主人，連乖僻的也要順服；作妻子和丈夫的，作長老的，作年幼的。。作一般信徒的。。彼得像個慈祥的牧者苦口婆心地教導他們，不是要他們為受苦而受苦，乃要他們以基督耶穌作為榜樣，與他一同受苦。這樣的受苦是有福的，在基督再次顯現的時候，他們就會得著稱贊、榮耀和尊貴，並有說不出來的大喜樂；至於那些不信的，必要在那審判活人和死人的主面前交帳。

## 9。簡綱：

第一章：“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第二章：基督為我們受苦，給我們留下榜樣，叫我們跟隨他的腳蹤行。

第三章：不要怕人的威嚇，也不要驚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

第四章：基督在肉身受苦，我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武器。

第五章：務要謹守警醒，苦難之後，我們得享他永遠的榮耀。

## 10。文體、語言和風格：

是書信勸告文體，其希臘文帶有濃厚的古典希臘文的氣息，用字優美，堪稱絕頂佳作。新約學者幾乎都一致肯定這不是漁夫出身的彼得所寫，而是西拉根據彼得的意思，親自擬稿代寫的。

與新約其他書卷比較，彼得前書有 62 個希臘字是獨有的。若與彼得後書比較，不管語言和風格都大相徑庭。學者認為彼得後書才是漁夫出身的彼得的手筆，因為那裏的希臘文非常生硬，艱澀，難讀。彼前有 361 個字是不在彼後，彼後的 231 個字卻不在彼前。但有一些字，如 *epichoregeo* (裝備，彼後一：5，11，中文聖經沒有譯出)，*bebaios* (堅定不移，彼後一：10，19)，*propheteia* (預言，彼後一：20，21) 重復出現在彼前，猶如在彼後一般。這似乎是彼得的習慣用字。

對彼得來說，耶穌的降生、受苦、受死、復活、再來都是不爭的事實，所以



語氣不像保羅在羅馬書裏那種辯論式的，只是平鋪直述地以耶穌作為榜樣，勸勉信徒要跟隨基督的腳蹤行。

從彼得的引用舊約經文，如一：16，24-25，二：6-7，10，三：10-12，五：5，可見他這個漁夫，的確是在基督裏長進得很快，因為他不像我們隨身帶著聖經可以查考，他大概是憑記憶引用的。

與彼得後書還有一個不同之處，後書是最受爭議的一本書，它是遲至 Laodicea 大公會議(372年)和 Carthage 大公會議(397年)才被定典；但前書卻幾乎一早就被人接納，教父愛任紐 Irenaeus (約 177年)是最先提及此書的。

**默想：**

**面臨苦難逆境時，你是蘿蔔、雞蛋，還是咖啡豆？**

這是新加坡總理公署部長林文興先生在不久前(2002年)所說的一個生動的故事，籲請人們在逆境中打起精神，不要氣餒，繼續奮鬥：

他說，一名女兒向父親抱怨生活艱難，解決了一個問題另一個又出現。已厭倦日日在生活線上掙紮和戰鬥的她，不知如何是好，想要放棄。

做廚師的父親，於是把女兒帶到廚房，然後燒了三?開水，再把蘿蔔、雞蛋和咖啡豆，各放入鍋中。

父親過後要她“感覺”一下蘿蔔，女兒摸了，發現蘿蔔變軟了。在父親的指示下，她也剝開雞蛋，還品嚐香濃的咖啡，問父親到底想說些什麼。

父親解釋，這三樣東西同處在沸水翻滾的逆境中，卻有著不同的反應。原本是堅硬、剛強、不妥協的蘿蔔，在沸水中煮了一陣後軟化了下來，變得軟弱。

易碎的雞蛋，卻靠微薄的外殼保護內在的液體，在沸水翻滾下變硬了。

但咖啡豆卻是最獨特的，在沸水裏中煮了一陣後，它改變了水質，使水變成可口的咖啡。

父親最後問女兒：你是什麼？面臨逆境時，你怎樣回應？

**同樣的，在面臨迫害苦難的時候，你是什麼？要怎樣回應？**

## 第二課 - 問安

經文：彼前一：1-2

主旨：彼得向小亞西亞的基督徒問安。

---

1。不要輕看這區區兩個小節，它們可是字字珠璣，無價之寶呢。我們要仔細地查考，一同來學習。

2。彼前一：1 “耶穌基督的使徒彼得寫信給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亞西亞、庇推尼寄居的。。”

這節經文告訴我們這封書信的發信者和收信人：

A。發信者：是彼得，原文是 **Petros**，意思是磐石。這是耶穌給西門的一個新名(約一：42)。在太十六：18 節，耶穌因彼得的信仰表白，說耶穌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16 節)，耶穌宣告他要把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Petra**)。Petra 是一大塊的削壁，Petros 只是從削壁鑿出的一小塊石頭。耶穌的意思不是說教會要建造在彼得的身上。按彼得自己在彼前二：5 的解釋，教會是由一群像彼得那樣有信心的人，作為活石所建造的靈宮。耶穌似乎在玩文字遊戲，但當時他若是說亞蘭語(**Kepha**)，Petra 和 Petros 就沒有任何分別了。無論如何，耶穌給彼得這個新名，是期盼他在逆境和遭受逼迫時，他不會失去信心，能堅如磐石，堅固教會的弟兄姐妹。(路二十二：32)彼得前後二書，都印証了彼得沒有辜負耶穌的期望，他是名副其實的“彼得”。

彼得的銜頭是什麼？是“耶穌基督的使徒”。信耶穌的人都是信徒，但作基督的門徒的卻不多；凡願意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耶穌的，就是基督的門徒(路十四：27)，但只有一小群門徒被基督選上成為使徒。教會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弗二：20)所以，被耶穌基督揀選為使徒的彼得所寫的這封書信，就不是一封平常的家書，他的教導乃是具有權柄，是上帝的話語。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在腓立比書，保羅自稱是“基督耶穌的僕人”(腓一：1)，而沒有用使徒的銜頭，這是否意味此書信，不比其他以“使徒”的身份所寫的，具有權威？

---

B。收信人：是“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亞西亞、庇推尼寄居

的。。”

本都(Pontus)、加拉太(Galatia)、加帕多家(Cappadocia)、亞細亞(Asia)和庇推尼(Bithynia)都是羅馬在小亞細亞(Asia Minor)(現在的土耳其)的省份，在 Taurus 山脈的北部和西部。根據解經家 Hort 的解釋，持信人西拉從羅馬出發，渡過 Euxine Sea，首先在本都著陸，然後依著次序，到達加拉太、加帕多加、亞細亞、庇推尼，再返回羅馬。

這些收信的人是猶太籍的基督徒，還是外邦人的基督徒？“分散”的原文是 diaspora，原本是一個專用名詞，指那些過去因被擄而流放在巴勒斯坦外的猶太人(約七：35，徒八：1)。現在彼得用這個詞，除了是指在小亞細亞的猶太籍基督徒外，也包括了外邦人基督徒。我們怎麼知道呢？這是從書信的內容推斷的，如一：14，二：9-10，三：6，四：1-4，五：14。。都是給外邦人信徒的勸勉。Diaspora 不再是猶太人的專用名詞，現在基督徒就是流放在外的異鄉客，是“客旅，是寄居的。”(彼前二：11)

“寄居”的原文是 parepidemois，它是指暫時寄人籬下，而自己的家鄉也不知在何方。有時候這寄居的條件也受法律限制。這種寄居的生活全無歸屬感可言，而且居無定所。昔日流落在外地的人，常受土人奚落譏笑，身上好像刻上汙點記號，不受人歡迎似的。彼得把在小亞細亞的基督徒冠以這個代號，是提醒他們這個身份，他們只是異鄉客，在地上雖有逼迫患難，但不要失去信心，因為有一個更美的家鄉，是在天上的，是上帝早已為他們預備的一座城。(來十一：13 - 16)

3。彼前一：2 “就是照父上帝的先見被揀選，藉著聖靈得成聖潔，以致順服耶穌基督，又蒙他血所灑的人。願恩惠平安，多多的加給你們。”

如果你要給基督徒下一個定義，我看你不用再找了，這節經文就是最佳的定義。

A。基督徒是照父上帝的先見被揀選的人。

哇，這句話在原文裏只有五個字：(eklektois) (kata) (prognosin) (theou) (patros)，英文是：(to the chosen), (according to) (the foreknowledge) (of God) (the Father)。我們要一個個來解釋：

(1)父上帝(Theou Patros)：基督徒有個在天上的父上帝。“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他的人嗎？’(太七：11)地上的兒女遭遇患難逼迫，就算不好不配，天上的父神怎麼



會棄之不顧，不伸手援助呢？

(2)**先見(prognosis)**：在新約，這個字只出現兩次，在這裏和徒二：23(彼得的講道“他既按著上帝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先見”就是預知(foreknowledge)，但這預知，不但是一種預先的知識，也是一種行動，是上帝永恆計劃裏的一部分。我們之所以會信耶穌基督，是上帝早已預知，是他永恆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在地上的遭遇逼迫，也是他早已預知的，是他永恆計劃的一部分。

(3)**揀選(eklektois)**：“先見”是知識，“揀選”是行動。保羅在弗一：4說：“。。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這是從上帝的角度來看，並不表示我們沒有責任去傳福音，和決志歸向耶穌。既是被揀選，我們“。。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弗四：1)所以，彼得在此書信極力強調，就算在遭遇患難逼迫，我們仍然要在世上謹慎自守，品性端正。

B。 **基督徒是在世寄居的人**：在原文聖經，彼得是寫給 eklektois 揀選) parepidemois(寄居的) (英文是 to the chosen sojourners)。有的解經家把揀選當作是形容詞，意思是基督徒是被揀選為在世寄居的人。我們的家不在這裏，我們是被上帝揀選寄居在地上的人，我們的家是在天上。明白了這點，大家就知道為什麼我們在地上要經歷苦難，因為我們不是本地人，我們只是過客，時常受到當地人的欺凌。

C。 **基督徒是藉著聖靈得成聖潔的人**：

弗一：4說：“。。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彼得在這封書信也說：“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著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一：15 - 16)基督徒被召是要成為一個聖潔的人，但不是靠自己的功夫，這是不可能的，上帝賜給我們聖靈，幫助我們，重新創造我們，使我們能成聖。這也是主耶穌在約十七章為門徒禱告的，他說：“他們不屬這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約十七：16 - 17)基督徒是被揀選，被分別為聖的人，絕對不與世界同流合污。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被世人視以為怪，要毀謗我們。(彼前四：4)

D。 **基督徒是順服耶穌基督的人**：那還要我多說嗎？

E。 **基督徒是蒙耶穌的寶血所灑的人**：

這裏告訴我們兩件事：耶穌是一個特殊的人物，他的寶血是無價之寶。別人

所灑的血是不能叫我們得救的，只有神子耶穌在十字架上所灑的寶血才能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赦免我們一切的過犯。這是何等大的救恩！他是為我們捨身流血的耶穌，我們在經歷患難逼迫時，願意捨身流血榮耀他的聖名嗎？

---

**現在，把聖經關起來，請你把基督徒的定義對我說一遍：** \_\_\_\_\_

4。彼前一：2 “。願恩惠平安，多多的加給你們。”

彼得寫這封信給小亞西亞的基督徒，願天上的父神會多多的把恩惠和平安賜給他們。

恩惠是什麼？平安是什麼？ \_\_\_\_\_ 為什麼彼得不求上帝賜給他們別的東西？ \_\_\_\_\_

**默想：**

新約時代的基督徒受到患難逼迫，現在的基督徒還受到患難逼迫嗎？我想你又會笑我傻，怎麼會問這樣簡單的問題？

有的人的確不相信有患難逼迫這回事。如果你問新加坡的基督徒，很多大概連“逼迫”兩個字是怎樣寫也不會。

Bruce 和 Valori Morrison 是在 1989 年在香港認識的。在 1990 年，他們結婚，1993 年開始在\*\*\*\*\* 國藉著教導英文，傳揚福音。他們共有六名兒女。在 2001 年二月三日，正當 Bruce 向一個青年男子傳福音時，他被慘遭殺害。事後，Valori 以她溫柔，赦免的精神感動很多當地的人。她的兒女還製作卡片安慰殺害他們父親的男子的家人。Bruce 的屍體被允許安葬在當地，這是絕無僅有的事。Bruce Morrison 可說是為主打了一場美好的仗。

在 Bruce Morrison 被殺的幾個月前(2000 年九月四日)，有個年青人和 27 個信徒在參加培訓課程的時候，被當局逮捕。由於他家人交不出 5000 元的保釋費，他就被關在監牢。在十月十六日，由於生病的緣故，當局允許家人把他送進醫院，不久，他就與世長辭。

**今天還有人為主的緣故遭受患難逼迫嗎？你應該心知肚明瞭吧。**

## 第三課 - 與救恩相比，苦難何足道？

經文：彼前一：3 - 12

主旨：彼得勸勉信徒，與他們所領受的救恩相比，他們所經歷的苦難又何足道哉？

1。《孟子·告子》稱：“故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連兩千多年前的聖賢都明白這種要有受苦的心志，偏偏一些基督教派宣講信了基督，就能呼風喚雨、醫病趕鬼的“成功神學”。怪不得現在許多基督徒都變成了“軟骨頭”。教會裏有唱《基督精兵前進》(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嗎？--“基督精兵前進！為耶穌力戰！高舉聖架寶旗！勝仇敵萬萬！”信徒是怎樣唱的呢？是精兵？還是少爺兵？我還記得當兵的日子，和受訓跳降落傘的時候，那的確是受苦的日子；當然比起在強權暴政下受苦受難的信徒，那是小巫見大巫，但至少還明白什麼叫作要有受苦的心志。

對身在苦難中的弟兄姐妹，我們要怎樣安慰他們，鼓勵他們呢？“你們要有信心。。要堅強。。要悔改。。”這些都是約伯的三個朋友空洞無用的虛言。彼得在聖靈的默示下，把救恩的真道擺在信徒的面前，“這麼大的救恩。。”(來二：3)“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就不足介意了。”(羅八：18) **他要信徒張開雙眼看看這救恩，他們所遭受的苦難又何足道哉？**

2。彼前一：3 - 5 “願頌贊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重生了我們，教我們有活潑的盼望，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你們這因信蒙上帝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著所豫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

整封書信裏，彼得沒有說一句廢話。他開門見山地告訴信徒，他們所領受的是何等大的救恩。

A。 **這救恩是怎樣來的？**

(1)因上帝的大憐憫-- 憐憫的原文是 *eleos*，是上帝愛的實行。上帝是愛，他看到世人死在過犯罪惡之中，就憐憫他們，要拯救他們。

(2)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 對上帝來說，拯救的方法不是沒有代價的。聖子耶穌要道成肉身，背上世人一切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對世人來說，他們的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不是出於自己，乃是上帝所賜的。我們怎麼知道這救恩是真的呢？因為上帝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證明耶穌就是彌賽亞。

## B。救恩的結果是什麼？

(1)重生了我們-- “重生”當然不是如尼哥底母說的“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約三：4)重生是保羅說的：“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上帝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4)換句話說，我們是一個新造的人，雖然“老我”還在，但生命的素質全改，這是一個極大的奧秘。

(2)有活潑的盼望-- 保羅在西一：27 說“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為什麼呢？因為基督要再來，這個應許是一定要成就的。信徒的這個盼望是個 **living hope**，是活潑的盼望，不是死的盼望；正如我們的信心是個 **living faith**，是活潑的信心，不是死的信心。

(3)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 “基業”的原文是 **kleronomian**，是兒子承受父親的產業，如太二十一：38。我們信基督，就是上帝的兒子，“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上帝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羅八：17)所以保羅又說：“我們也在他(基督)裏面得了基業。”(弗一：11)，這個應許是一定要成就的，因為“。既然信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上帝之民被贖。。”(弗一：13 - 14)彼得是怎樣描繪這基業的？\_\_\_\_\_

(4)蒙上帝能力保守的人-- 保守的原文是 **phroumenous**，是一個軍事用語，意思是大能的上帝保護守衛信徒，使他們不致於失去救恩。“保守”的語法是現在式的(**present passive articular participle**)，所以我們一旦信了耶穌，上帝就開始以他的大能保守我們。

(5)“能得著所豫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 信耶穌是不錯立刻得著救恩，如約翰說的：“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但畢竟我們還在肉身，受老我的限制；但末世基督再來的時候，一切就改觀了，我們的身體得贖(羅八：23)，要得著實實在在的永生，那救恩才是好得無比。

**信徒有如此奇妙的救恩，現在的苦楚若比起來就不足介意了。(羅八：18)** 接下來，你看彼得怎樣說？

3。彼前一：6 - 9 “因此，你們是大有喜樂，但如今，在百般的試煉中暫時憂愁，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贊、榮耀、尊貴。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卻是愛他；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就是靈魂的救恩。”

“因此”(原文 en hoi，英文 in which)-- 因為上文所說的救恩是好得無與倫比，彼得才這樣勸勉在苦難中的信徒：

A。“你們是大有喜樂”-- 在第 8 節，又說“滿有榮光的大喜樂”。基督徒的喜樂是建立在基督和救恩上，所以是不會因環境的改變而動搖的。世人的“快樂”是“快快的樂”，但也“快快的去”，他們在患難逼迫中是“快樂”不起來的。

B。“。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 彼得告訴小亞西亞的信徒，他們現在的受苦不是沒有目的的。受苦是試煉，試煉的目的為何？讓我引用《靈命日糧》2002 年十月二十五日所記述的一件事來解說，大家就明白了。

“1991 年 10 月，一場大火摧毀了加州奧克蘭附近 2500 戶住家，當撤離的屋主回來，翻動焦黑的瓦礫時，他們發現所有的財產都已變成灰燼。然而，有對父女發現了一個小小的瓷兔，他們很驚訝，那麼脆弱的小東西竟然完好無缺，其他的受災戶也陸續找到經受住這場毀滅性大火考驗的瓶子、瓷器等。

災後的第一個主日，一位當地的牧師帶來一個完好的花瓶，那是在他家中能找到的唯一物品，他問教會的成員：‘你們知道為什麼我家裏的一切都成了灰燼，而它卻完好無損嗎？’接著他自己回答了問題：‘因為它以前曾被火燒過一次。’

受苦是試煉，嚴厲的試煉可能很痛苦，但是它卻能成為我們的祝福。所以彼得說，我們信心經過試驗後，將要比以前更純淨更堅固。弟兄姐妹們，不要因為基督受苦，就唉聲嘆氣，“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受苦。。”(彼前四：13)

C。“。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贊、榮耀、尊貴。”-- 現在受苦是暫時的，在基督再來的時候，那些在患難逼迫時忍受得住的，將要得著稱贊、榮耀和尊貴。在所有功課裏，“忍耐”是最難學的。耶穌說：“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二十四：13)約翰稱這些人為“得勝者”(啟二：7，11，17，26，三：5，12，21)。你知道保羅又是怎樣稱呼這些人嗎？\_\_\_\_\_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卻是愛他；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就是靈魂的救恩。”-- 小亞西亞的信徒已經是第二代的基督徒，他們不像彼得看過耶穌，但他們卻因“信”，得著救恩。他們所得到的救恩絕對不比第一代跟隨耶穌腳蹤行的使徒低一等。其實，耶穌說：“你(多馬)因看見了我才信；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約二十：29)**“信”是關鍵所在，我們不要在“信”上，加上其他東西，如說方言，拜馬利亞。。。將救恩分成等級。保羅說，這樣的人應當被咒詛。**

4。彼前一：10 - 12 “論到這救恩，那豫先說你們要得恩典的眾先知早已詳細的尋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們心裏基督的靈，豫先証明基督受苦難，後來得榮耀，是指著什麼時候，並怎樣的時候。他們得了啟示，知道他們所傳講的一切事（傳講原文作服事），不是為自己，乃是為你們。那靠著從天上差來的聖靈傳福音給你們的人，現在將這些事報給你們；天使也願意詳細察看這些事。”

我們可以把這段經文視為括號裏對上文“救恩”的注解。這救恩不是突然間無緣無故的從天降下來的禮物，不是因為小亞西亞的信徒特別好，做了很多善事賺來的，或換來的。彼得說，不是！這救恩是舊約的眾先知早已詳細的尋求考察，他們得到上帝的啟示，知道這救恩會怎樣的來到外邦人的身上。

當然我們知道，由於眾先知也是人，他們在屬靈的洞見上畢竟是有限的，他們在舊約裏給我們留下有關“救恩”的事也是模糊不清。我們要等到道成肉身的基督來了，才對“救恩”的真理明白的一清二楚。

何以彼得說“天使也願意詳細察看這些事”呢？\_\_\_\_\_

**總之，這“救恩”真是好得無與倫比，天使也好，眾先知也好，他們把它當作珍珠寶貝放在手中把玩，不忍釋手。他們得到救恩嗎？我們不能肯定。他們只是傳講救恩的媒介，我們才是救恩的領受者。難道我們比先知和天使更值得上帝的拯救嗎？\_\_\_\_\_**

**既然我們領受了救恩，我們所經歷暫時的苦楚又算得了什麼？\_\_\_\_**

**我們可以仍在罪中活著嗎？(羅六：1 - 2)保羅的答案是：“斷乎不可！”(羅六：2)彼得的答案又是什麼？我要留待下一課才和大家分享。**

**默想：**

據歷史的記載，基督徒活在暴君尼祿的手中，真是苦不堪言。

十年動亂在中國，“四人幫”的法西斯行為，其手段之殘忍，用心之卑鄙，殘害規模之大，持續時間之長，是中外歷史沒有前例的。非信徒固然苦不堪言，基督徒更是苦上加苦。

有的人說：“死去的是因為活不下去，於是死了。活著的，是因為不願意死，就活下來了。這本來都很簡單。”這是外邦人的觀點。

對基督徒來說，死是為主而死，活是為主而活。我們領受了那麼大的救恩，苦難是什麼？生死又是什麼？“無論做什麼(是生還是死)，都要為榮耀上帝而行。”(林前十：31)

## 第四課 - 在苦難中過聖潔的生活

經文：彼前一：13 - 25

主旨：彼得給在苦難中的信徒開了三服“成聖的妙方”。

1。經銷航空用具的商行，促銷口號是：絕對保證品質優良，如有毛病，保證更換新的。但是在賣降落傘的部門，這話絕對不能說。你能對顧客說，如果降落傘打不開，保證更換新的嗎？降落傘打不開，人已經粉身碎骨了，還會拿著打不開的降落傘來換新的？這是一個笑話，但裏頭卻包含著一個重要的理念：在好多行業，辦好多事情，機會只有一次，失掉了不會再來。

當基督徒受逼迫的時候，可以說是“機會難逢”，是在人面前為主作見證的時刻。這個“機會”可能一生只有一次，機會一失，可能就不會再來了。我們一生所學的基督道理，可能就是為了那一刻。不管我們身居什麼要職，

“焉知你得了王后(指以斯帖)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帖四：14)所以，弟兄姐妹們，在逼迫還沒有臨到時，要做好準備，要有受苦的心志，到那日，“為叫良心能對得住上帝，就忍受冤屈的苦楚，這是可喜愛的。”(彼前二：19)

上一課的結尾，我問大家，既然領受了那麼大的救恩，我們還可以在罪中行嗎？保羅說：“斷乎不可！”彼得會說什麼呢？這是我們今天的功課。

2。彼前一：13 - 16 “所以要約束你們的心（原文作束上你們心中的腰），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你們既作順命的兒女，就不要效法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那放縱私欲的樣子。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著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彼得斬釘截鐵地說：得了救恩的人，一定要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過聖潔的生活。為什麼？為什麼不能學過去那樣放縱私欲的樣子？

彼得給的理由是：“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這是出自利十一：44，十九：2，二十：7。這跟耶穌在登山寶訓說的“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48)如出一轍。上

帝本來是按他的形象造人的，但因為我們犯罪作惡，以致整個形象被扭曲，像個鬼魔一樣。上帝在基督裏救贖的工作，就是要把我們重生，成為新造的人。(弗四：24)這個新造的人，是照著上帝的形象造的，所以一定是聖潔的，因為上帝是聖潔的；是完全的，因為上帝是完全的。

**我們達到這樣的聖潔和完全是否不用吹灰之力？**說是，也可以；說不是，也可以。**是**-- 因為弗一：4 說：“。。上帝。。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這是我們在上帝面前新的地位。**不是**-- 因為我們還在肉身，帶有罪性，仍然有犯罪的傾向，還沒有達到完全的地步。允許我做一個不是很好的對比，信主之前，我們好像一條狗；信主之後，我們是一個人，有了一個新的地位，但還不是一個完全的人，只是一個才生的嬰孩，需要靈奶的喂養，才能逐漸成長。(彼前二：2)

作為一個新造的人，我們要怎樣才能在“成聖”的路上逐漸成長呢？

“所以要約束你們的心（原文作束上你們心中的腰），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 -- **這是彼得在書信裏提供的第一個“成聖妙方”**。“約束”的原文是 anazosamenoi，英文是 girding up，跟耶穌在路十二：35 說的僕人“腰裏要束上帶”意思相近，那裏指的是僕人要警醒，隨時等候主人的回來。彼得在這裏指的是，基督徒“心裏要束上帶”，隨時作好準備，專心盼望耶穌基督的再來。“謹慎自守”的原文是 nephontes，英文是 be sober，是保羅用來勸勉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信徒等候基督再來的用字(帖前五：6，8)

**這樣專心盼望或等候基督耶穌的再來跟信徒的成聖有什麼關係呢？**當然有很大的關係！我們明知主耶穌基督要再來，是“好像夜間的賊一樣”(帖前五：2)，就不能有一刻鐘的疏忽，在事奉上固然要做一個“忠心有見識的僕人”(太二十四：45)，在行事為人方面就不能在像從前那樣，放縱肉體的私欲，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弗二：3)

**對於一個在苦難中的基督徒，他可能根本沒有機會事奉主耶穌，這時，他是怎樣生活，怎樣為人，他在世人面前的見證就是他的工作。對他來說，過聖潔的生活比他在上帝面前的事奉更為重要。這是為什麼彼得在書信裏如此強調在苦難中必須要過聖潔的生活。**

3。彼前一：17 - 21 “你們既稱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為審判人的主為父，就當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知道你們得救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基督在創世以前是豫先被上帝知道的，卻在這末

世才為你們顯現。你們也因著他，信那叫他從死裏復活、又給他榮耀的上帝，叫你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在於上帝。”

這段經文的主句是：“就當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在上文，彼得已經提醒在苦難中的信徒要過聖潔的生活，因為賜給他們救恩的上帝是聖潔的。他還給了他們一個成聖的妙方，就是“要約束你們的心，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現在，彼得再開了另一個妙方給他們。

“就當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 -- “寄居”的原文是 *paroikias*，只用在徒十三：17，“當民寄居埃及的時候。。”彼得在第一節已經有提到這些收信的人是在他鄉寄居的，雖然用的是另外一個字 (*parepidemois*)，但指的都是那些暫時寄人籬下，而自己的家鄉也不知在何方的人。既然是在世寄居，有一天我們就要返回天家，面對天父上帝，那將是交帳的時候，我們現在怎麼可以在地上胡來呢？所以彼得說：當存敬畏的心。箴言九：10說：“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所以，敬畏上帝的人就有智慧，懂得怎樣在一個苦難的世界度寄居的生活，懂得怎樣在苦難中過聖潔的生活。彼得給的這服成聖的妙方就是這麼簡單有效！哈利路亞！

為什麼要敬畏耶和華呢？彼得說：

A。因為天父上帝是“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為審判人的主。。” -- 我們現在寄居在地上，以後是要在天父上帝面前受審。這裏告訴我們他是一個怎樣的審判官。信徒在地上受苦受難，被人冤枉，以後上帝要為我們伸冤。羅十二：19 “。。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 ” 在苦難中過活的弟兄姐妹很容易萌生報復的心意，這會導致他們犯罪作惡。

B。 “。。叫他從死裏復活、又給他榮耀的上帝，叫你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在於上帝。” -- 天父上帝是那位叫耶穌從死裏復活，叫我們在基督裏得救恩的上帝。信徒之所以能夠忍受一切的苦難是因為他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在於這位上帝，不然他們早就心灰意懶，舉起白旗投降了。

C。 “。。知道你們得救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基督在創世以前是豫先被上帝知道的，卻在這末世才為你們顯現。。” -- 敬畏上帝是因為我們所得的救恩是非常寶貴的，是用基督的寶血所買贖過來。這個救恩不是上帝在創世造人時出了差錯，才臨時想出來的應變方法，乃是三位一體的上帝在創世之前就已經籌劃好的，為了要榮耀自己。這是一個極大



的奧秘。(請參考《基督生平一百八十課》的[第一百五十八課](#)。)

4。彼前一：22 - 25 “你們既因順從真理，潔淨了自己的心，以致愛弟兄沒有虛假，就當從心裏彼此切實相愛。(從心裏有古卷作從清潔的心)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著上帝活潑常存的道。因為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他的美榮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乾，花必凋謝；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

**“你們既因順從真理，潔淨了自己的心。” -- 這是彼得給信徒的第三個成聖的妙方。** “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 (約十七：17，19)這是耶穌為門徒的禱告。是的，順服真理，行出真理是使我們成聖的妙方。為什麼呢？\_\_\_\_\_

“。。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 -- 真理是什麼？就是福音，就是這真道，正道。彼得把這道和花草相比，這道是活潑常存，是不能壞的種子，是叫我們得到重生，得到救恩的福音真道。這道潔淨了我們的心，給我們一個“新心”(耶三十一：31)和“肉心”(結十一：19)，使我們成為一個新造的人。(弗四：24)

“。。以致愛弟兄沒有虛假，就當從心裏彼此切實相愛。” -- 這是一個新造的人過聖潔的生活所有的外在表現，也就是耶穌說的：“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35)彼此相愛是基督徒的標志！特別是在苦難中，弟兄姐妹如何生活，如何相待，就“成了一台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四：9)

### 默想：

彼得在這段經文裏給了我們三個成聖的妙方：

(一)要約束你們的心(原文作束上你們心中的腰)，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

(二)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

(三)順從真理，潔淨了自己的心。

在苦難中的弟兄姐妹啊，你們服了這三個妙方，就能藥到病除，在世榮耀上帝的聖名。

良藥苦口，我們要怎樣預備自己的心來服藥呢？請待下回分解。

## 第五課 - 苦難中認清自己的身份(一)

經文：彼前二：1-8

主旨：“主乃活石。。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

1。走筆至此(2003年一月)，正好是傳媒大事報道美國“協助克隆”公司(Clonaid)宣佈兩個克隆嬰兒已誕生的消息。雖然該組織至今仍不願安排嬰兒接受基因檢查，使事件疑雲重重。可是，不管它是科學大突破或是聳人聽聞的騙局，這消息就如當年克隆羊多利出世一樣，再激起有關克隆人的討論。(請參考《疑難解答》第28題)也許大家已經知道，克隆是一種無性生殖，將未受精卵子中的遺傳物質掏空，再取另一人(供體,Donor)的細胞，使它進入G Zero 狀態，就是細胞完全停止運作，不過還未死亡，這樣細胞較容易被卵子接受。然後把這個包含遺傳資訊的細胞核轉移入卵子中，以電流刺激卵子，讓它與新細胞融合一體，並開始分裂，成為胎泡。過後，將胎泡以人工受孕手術植入代母子宮內，讓它發育成胚胎，成為胎兒，最後呱呱墮地。美國約翰霍普金大學遺產學中心主任赫德森(Kathy Hudson)說：“克隆是無性生殖(asexual reproduction)，所以克隆嬰兒只有一個家長。。”許多人視克隆人為“洪水猛獸”，各國政府及科學家也擬定起草了《禁止生育性克隆人國際公約》，有些地方也已立法禁止克隆人。我們暫且不要從道德倫理的細節來討論克隆人的問題，**我只要大家思考一件事，就是克隆人的身份**。克隆人誕生後，他知道自己的身份嗎？在他的出生紙上的父母欄裏，要填上誰的名字？一個似乎“無父無母”的人，一個“無根”可尋的人怎樣活在這個世界上？

2。我大費周章地提起克隆人的身份，跟我們的課程有什麼關係呢？請別急，讓我慢慢地道來。我們已經查考了第一章，彼得在問安詞裏已經把基督徒的定義說的很詳盡，隨著他說作為基督徒，我們領受的是何等大的救恩，跟這救恩相比，那些活在水深火熱裏的信徒所受的逼迫又何足道哉？他進一步地說，在患難逼迫中的信徒一定要過一個聖潔的生活，因為他們得了救恩，已經披上了新人，有著上帝的形象，上帝既是聖潔的，他們也應該聖潔。記得嗎，彼得還為他們開了三服成聖的妙方：(一)要約束你們的心，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二)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三)順從真理，潔淨了自己的心。

## 總結第一章：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第二章呢？

3。彼前二：1 - 3 “所以你們既除去一切的惡毒（或作陰毒）詭詐，並假善，嫉妒，和一切毀謗的話，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

“所以” -- 是“因為”前文一章 23 節的重生。作為一個新造的人，借著道，我們可以過一個聖潔的生活。這種生活是“脫去”(apothemenoi，這裏翻譯為“除去”，跟弗四：22 的“脫去”舊人同字)了惡毒、詭詐、假善、嫉妒和一切毀謗的話。

“惡毒” - 原文 kakian，(英文 wickedness) 從 kakos 來，一切的壞事和不道德的行為。

“詭詐” - 原文 dolon，(英文 guile) 從 delo 來，原意是把餌放在鉤上，狡猾奸詐的意思。

“假善” - 原文 hupokriseis，(英文 hypocrisies)，就是耶穌說的假冒為善。

“嫉妒” - 原文 phthonous，(英文 envies)，法利賽人是因嫉妒耶穌，才要把他致死。(太二十七：18)

“毀謗的話” - 原文 katalalias，(英文 evil speakings) 背後說人的壞話。

舊人的罪項當然不只這些，彼得不過抽取幾樣作為例子，大家可參考羅一：29 - 31 看保羅所列出的所有罪項。

“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 -- 因救恩的奇妙，我們要過聖潔的生活，這是理所當然的，但彼得說，我們更要成長，特別是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嘗過主恩的滋味，知道主是美善的。**基督徒重生後的靈命仍處在嬰孩的階段，在這階段裏特別容易受到天父上帝的恩待，嘗到主恩的滋味無窮。但嬰孩要活在一個苦難的世界裏是非常辛苦的，不但累了自己，也累了教會。在基督裏新生的嬰孩需要有靈糧供應，才能長大成人，成為一個屬靈人，面對苦難的人生。**這裏的“靈奶”沒有保羅在林前三：2 用“奶”與“飯”作比較的含義。“靈奶”其實就是“上帝的道”。

4。彼前二：4 - 8 “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棄的，卻是被上帝所揀選、所

寶貴的。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上帝所悅納的靈祭。因為經上說：看哪，我把所揀選、所寶貴的房角石安放在錫安；信靠他的人必不至於羞愧。所以他在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在那不信的人有話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又說：作了絆腳的石頭，跌人的磐石。他們既不順從，就在道理上絆跌；（或作他們絆跌都因不順從道理）他們這樣絆跌也是豫定的。”

嬰孩是不知道自己的身份，惟有成長的基督徒才認清自己的身份。認清自己在基督裏的特殊身份的信徒，不管在遭受逼迫患難，或在異教猖獗的環境裏，都能站穩信仰的立場，不會隨風搖動，飄來飄去。(弗四：14)

### 現在彼得要我們認清自己在基督裏的第一個身份- 活石。

活石是什麼身份？這是很難理解的，因為石頭是“死”的，跟“活”字是相反的，所以彼得要以耶穌作為例子，解釋這點。

彼得是引用賽二十六：15，視耶穌為錫安的根基，是穩固的根基，寶貴的房角石。在詩一百十八：22 則說以色列是房角石，世上強權視它為無用之物而把它棄置一旁，上帝在他所建立的國都裏，卻把以色列放在最重要的位置上。在新約，保羅把這句經文解作：教會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弗二：20)耶穌也曾在太二十一：42 引用這句經文，把自己視為被以色列民所棄的人子，但上帝卻把他高舉，成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耶穌就是房角石，是上帝所揀選、所寶貴的；借著他作為根基，教會得以被建立，世世代代永不動搖。石頭是死的，基督是活的，所以用基督為根基的教會是建立在活石上，教會因此不再是一座死的建築，而是一個活的有機體，是基督的身體，由一群有基督生命的信徒所組成。

“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上帝所悅納的靈祭。” -- 基督是活石，成長的基督徒則像活石，聯合起來，被建造成為“靈宮”，原文是 *oikodomeisthe oikos pneumatikos*，英文是 *are built up a spiritual house*。*oikodomeisthe* 跟太十六：18 耶穌說他要把教會“建造”在磐石上的“建造”同字。我們可以說，彼得在這裏自己解釋了太十六：18 的意義，教會不是建造在彼得的身上，教會是由信徒的“活石”所建造的“靈宮”。在靈宮裏，信徒也是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上帝所悅納的靈祭。這是一整幅的獻祭圖，有聖殿、祭司、祭物(缺一不可)，而信徒是構成這幅圖的每一個部分。這幅圖的寶貴不單是因為聖殿、祭司。是由“活石”的信徒構成，更是因為“活石”的基督耶穌使這幅圖的呈現成為可能。那麼，“活石”的身份究竟寶貴到什麼地步呢？

彼得說：“。。作了絆腳的石頭，跌人的磐石。他們既不順從，就在道理上絆跌；（或作他們絆跌都因不順從道理）他們這樣絆跌也是豫定的。” -- 由“活石”的信徒構成的“靈宮”教會，因著基督賦予的權柄，“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十八：18，十六：19)教會有權柄傳講基督的福音，信的人將會得救，不信的就在道理上絆跌。**既然如此，信徒何須懼怕強權和邪惡勢力的逼迫威嚇呢？頭可以砍，眼可以剜，口可以封，手可以斷，腳可以跛，“活石”的基督教會仍然握有傳講福音真道，叫人“生死”的至高權柄。這是何等至尊的身份啊！**

下一課，我們還要思考信徒在苦難中要認清的另一個尊貴的身份。

### **默想：**

馬克吐溫說：“偉大的人總是使你產生一種感覺：你也可以成為偉大的人。”

**偉大的“活石”基督耶穌使我們成為尊貴的“活石”信徒。有此尊貴身份，苦難啊！苦難！你又奈我何！**



## 第六課 - 苦難中認清自己的身份(二)

經文：彼前二：9 - 10

主旨：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

1。上一課，我們談到基督徒要認清自己身份的重要性，特別是在苦難中生活的基督徒，他們在威迫利誘下很容易失去信心，但假如他們認清自己有一個尊貴的“活石”身份，就好像基督耶穌是活石，是教會的房角石，他們則是建立教會“靈宮”的一分子，被賦予權柄宣講福音，捆綁或釋放地上的罪人，那麼他們對地上強權的壓迫還何用懼怕！教會的建築可以被封，被拆，“死”的石頭可以被扔，被碾，但“活石”的基督和“活石”的基督徒則不能被棄，是永遠長存的。

接下來，彼得還要告訴那些在苦難中生活的基督徒另一個尊貴的身份。

2。彼前二：9 “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這個身份究竟有何重要呢？先讓我提醒大家，彼得不是因為老師出了這條題目《基督徒的身份》，在這裏大作文章。彼得是在聖靈的默示下，引用舊約的經文，把在苦難中生活的基督徒所要知道自己的身份告訴我們。上一課他說的“活石”的身份是引自詩篇；現在這段經文是引自出十九：5 - 6 --

“‘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

這段話是耶和華上帝在以色列民出埃及來到西乃山下後，吩咐摩西告訴他們的。這句話等於是以色列立國的憲法要旨，是以色列神權國度的正式誕生。但以色列民因為不遵從耶和華上帝的誡命，不尊耶和華為聖，反而敬拜外邦人的神，褻瀆上帝的聖名，上帝容忍了他們整千多年，最終將他們棄絕，把救恩轉移至外邦人的身上。彼得在聖靈的默示下，竟然將這句本來是用於以色列國的憲法要旨轉移至基督徒身上。這絕對不是偶然的。保羅在羅九：6

說：“因為從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意思是現在的基督教會才是真正的以色列國。彼得雖然沒有在書信裏如此明言，但他將用在以色列國的憲法要旨用在基督徒身上，跟保羅的說法其實是和諧一致的。讓我順便一提，這是我們解開舊約先知書裏有關以色列國末後復興的奧秘的一把鑰匙。(誰是先知說的“以色列國”？是教會？還是按字義解釋的“以色列”？)

“被揀選的族類”(chosen people) - 原文是 *genos eklekton*。還記得在第二課，彼得說基督徒是“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嗎？在申命記七：7-8 這樣說上帝揀選以色列民：“耶和華專愛你們，揀選你們，並非因你們的人數多於別民，原來你們的人數在萬民中是最少的。只因耶和華愛你們，又因要守他向你們列祖所起的誓，就用大能的手領你們出來，從為奴之家救贖你們脫離埃及王法老的手。”在聖經裏，我們沒有看到耶和華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以色列，但我們卻看到新約裏保羅有這樣的說法。(弗一：4) 弟兄姐妹們，你看到自己在上帝的眼中是何等的寶貴嗎？我們被上帝揀選要做什麼呢？

A. “有君尊的祭司” -- 在出十九：6 是說：“作祭司的國度。”這是什麼意思？在出埃及後，耶和華上帝為以色列民設立了一個祭祀的制度，教導他們怎樣敬拜上帝。在這個制度裏，他揀選了利未族亞倫家族的子孫作祭司，他們代表以色列民來到上帝的面前獻祭，教導他們有關祭祀的禮儀和規條。上帝的原意本來不是這樣的。他是要以色列國全民皆祭司，在萬民中作“祭司的國度”，帶領外邦人就近上帝，成為他們的祝福。但由於以色列民頑梗，不遵從誡命律法，所以才在十二支派中揀選了利未支派，作為神人之間的中間人。上帝的計劃不能成就在以色列民中，現在因耶穌基督的寶血所開的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叫每個信耶穌基督的人都能直接進入至聖所，與上帝有親密的交通。每個信徒都是祭司，是“君尊”的祭司，這是何等尊貴的身份。

B. “是聖潔的國度” -- 在出十九：6 是作“為聖潔的國民”。這是什麼意思？聖潔的希伯來文 *qadosh*，意思是分別出來。在當時的整個中東地區，所有民族都是敬拜偶像，不認識耶和華上帝的。上帝揀選了以色列民，頒布一個憲法，就是律法，包括了道德律、民事律和禮儀律，以色列民若遵守這些律例典章，他們的行事為人，敬拜生活將會與眾不同，他們就被稱為聖潔的國民。當然我們知道，以色列民在這些事項上完全達不到上帝的標準，他們不但做不到“分別”出來，反而被外邦異族幾乎同化，敬拜外邦的偶像。現在這個重任落在基督徒的身上，凡信耶穌基督的，地位上“。。在他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弗一：4)，上帝還賜下聖靈，用他的道叫我們成聖。(約十七：17, 19) 基督教會是這個汙穢淫蕩世代裏的良心，基督徒不與世人同流合污，是從世界裏被分別出來的聖民。這是何等尊貴的身份。

C。“是屬上帝的子民” -- 出十九：5 是作“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這是什麼意思？舊約這句話的希伯來文是珠寶，掌上明珠的意思，所以英文是翻譯為 *peculiar treasure*。在舊約裏，我們時常看到耶和華上帝說，他要作以色列民的上帝，他們要作他的子民。這是上帝的揀選，我們無權過問的事。當然有特權，也就表示有重任在身；以色列民卻只想要特權，又想要推諉重任。這是不可能的。現在“上帝子民”的標志已經被轉移到基督徒的身上，我們要有什麼表現，別人才認出我們是上帝的子民呢？(約十三:35，十五:8)

**基督徒一定要認清自己這個尊貴的身份：我們是上帝在萬民中所揀選的，要作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在風平浪靜的時候，認清了這個身份就不會被世俗化，落入種種的試探。在患難逼迫中，認清了這個身份，就可以站穩立場，不怕強權暴政的威迫利誘。**

“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 基督徒“活石”的身份是為了建立“靈宮”的教會，所以教會是永遠不會倒的！上帝給我們“君尊的祭司。。”這種身份，又是為了什麼呢？是為了宣揚上帝“救了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西一：13)“美德”是從賽四十三：21 來的，意思和道德無關，乃是指稱頌和榮耀上帝。換句話說，在苦難中生活的信徒要認清自己“君尊的祭司。。”身份，是要在惡人和強權暴政面前，借著宣揚上帝的救恩，將頌贊和榮耀歸給上帝。

3。彼前二：10 “你們從前算不得子民，現在卻作了上帝的子民；從前未曾蒙憐恤，現在卻蒙了憐恤。”

這句經文是引自何二：23，保羅在羅九：25 和十一：28 - 32 也有提及。彼得是借用這句經文提醒在苦難中的基督徒，他們有這尊貴的身份是很難得的，不是因為他們配得，一切都是因為上帝的慈愛和憐恤。

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得出彼得和保羅的不同：彼得想到這裏，緊跟著就是談到基督徒要怎樣回應上帝的這份恩典；保羅卻不是，他是個富有感情的人，一提到上帝的憐恤，就立刻情不自禁地歌頌上帝！(羅十一：33 - 36)

弟兄姐妹們，我們認清了自己這麼尊貴的身份後，是否也應當高唱哈利路亞啊？

**默想：**

你是否覺得自己很平凡，一無所用？我建議你到博物院走一趟。在任何博物院中，我們都會發現一些很平凡的，微不足道的東西，如衣服、紙張，筆。。它們被擺放在那裏，是因為它們曾為某些名人所擁有。基督徒也是一樣，我們可能是一個很平凡的人物，但因為屬於上帝的子民，我們的身價就完全不同了。

## 第七課 - 苦難中作上帝的僕人

經文：彼前二：11 - 17

主旨：彼得給當時在患難逼迫中的基督徒實際的勸勉，怎樣做一個好公民。

1。還記得上兩課在苦難中基督徒的兩個尊貴的身份嗎？知道了又怎麼樣？我說，知道了就千萬不要糟蹋自己尊貴的身份。做了皇帝當然就不會活得像乞丐，同樣的道理，基督徒有了那麼尊貴的身份，就應當活得與之相配才對。

2。彼前二：11 “親愛的弟兄啊，你們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欲；這私欲是與靈魂爭戰的。”

“你們是客旅，和寄居的。” (sojourners and pilgrims) -- 這已經不是第一次這樣說的。(彼前一：1，17，[第二課](#))客旅和寄居是基督徒在世時應有的心態，這樣我們才不會像耶穌說的，“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因為你的財寶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太六：19 - 21)我們的身份是很尊貴的，但心態卻要持守正確，才不會妄自尊大。

“要禁戒肉體的私欲；這私欲是與靈魂爭戰的。” -- “禁戒”的原文是 *apechesthai*，是現在式關身語態不定詞(present middle infinitive)，所以是“持續禁戒”(keep on abstaining from)的意思。“肉體的私欲”(freshly lusts)，原文是 *sarkikon epithumion*。“私欲”的原文 *epithumeo* 本來可用在好的或壞的方面，但與“肉體”相連，就肯定不是好的，這跟雅各書一：14 - 15 的用法一樣，“私欲懷了胎，就生出罪來。”有犯罪傾向的人性(老我)和那按著上帝的形像所造的新人(彼得稱為“靈魂”)是敵對的。保羅在加拉太書第五章 16 - 26)將這爭戰描述得淋漓盡致。保羅說要把肉體的邪情私欲同釘在十字架上(加五：24)，又說“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西三：5)。他的說法跟彼得的其實沒有兩樣。既然是說“禁戒”或“治死”，當然不可能達到完全的地步，因為新人畢竟還有肉身之軀。但我們的“禁戒”和“治死”絕對不是外教的閉關修煉，也不是修道士的自苦己身和禁欲。基督徒的“禁戒”或“治死”是要靠聖靈，體貼聖靈的。(羅八：5 - 6)“禁戒”或“治死”是一門一生的功課，直到見到主面才算是畢業。在苦難中的基督徒認清自己的尊貴身份後，為什麼要禁戒肉體的私欲呢？請看下文就明白了。



3。彼前二：12 “你們在外邦人中，應當品行端正，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在鑒察(或譯眷顧)的日子歸榮耀給上帝。”

我在《引言》裏有提到，羅馬大火後，尼祿王所以嫁禍給基督徒是因為“。。在當時異教人士的眼裏，基督教的信仰是破壞家庭關係；相信世界末日就要降臨，一切要被火焚燒；舉行神秘的聖餐儀式，說是吃人的肉和喝人的血；加上他們對帝國的效忠不能信賴，所以把基督徒與大火牽連是順理成章的一件事。”換句話說，整個逼害是源於一般民眾對基督教信仰的誤解。所以在這封書信裏，從頭到尾，我們都看到彼得勸勉信徒要過一個聖潔的生活，以免給外人抓到把柄誣蔑信徒。

“品行端正” -- 在苦難中的基督徒認清自己尊貴的身份後，就要禁戒肉體的私欲，才能品行端正，不給外人抓到把柄毀謗他們。

“便在鑒察(或譯眷顧)的日子歸榮耀給上帝。” -- “鑒察”的原文是 episkopis，引自賽十：3 的“到降罰的日子”；路十九：44 耶穌為耶路撒冷哀苦的時候，也有用到這個字。基督徒在地上的行事為人原本就是一台戲讓外邦人觀看，“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16)是不是所有人都會如此做呢？彼得在下文有交待。

**今天在一些強權當道的國家，很多在位的高官領袖對基督教是一知半解的。他們也分不清什麼是基督正道，什麼是邪教歪道，以致很多教會和基督徒遭受不必要的逼迫。教會越是躲躲藏藏，越會造成更多的誤解。我認為教會應該站出來，把自己的信仰和禮儀開誠布公地告訴外人，才是明智之舉。**

4。彼前二：13 - 17 “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臣宰。因為上帝的旨意原是要你們行善，可以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你們雖是自由的，卻不可藉著自由遮蓋惡毒（或作陰毒），總要作上帝的僕人。務要尊敬眾人，親愛教中的弟兄，敬畏上帝，尊敬君王。”

**二：13 到三：7 是緊接上一節(12)的經文，彼得給當時在苦難中的基督徒實際的勸勉，如何作一個“發光”，品行端正的基督徒。**

“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臣宰。” -- **第一個勸勉是怎樣做個好公民。**新約在這方面的教導都是一致的。你看保羅在羅十三：1 - 7 怎麼說：

“在上有权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上帝的。凡掌權的



都是上帝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上帝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嗎？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稱贊；因為他是上帝的用人，是與你有益的。你若作惡，卻當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的佩劍，他是上帝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所以你們必須順服，不但是因為刑罰，也是因為良心。你們納糧，也為這緣故；因他們是上帝的差役，常常特管這事。凡人所當得的，就給他。當得糧的，給他納糧；當得稅的，給他上稅；當懼怕的，懼怕他；當恭敬的，恭敬他。”

保羅在提前二：1-2 也是這樣的勸勉提摩太。要記得，保羅和彼得是在魔王尼祿在位的時候這樣寫的。照道理，基督徒應當是世界上最佳的公民，因為他們順服掌權的，按時納稅，行善做慈惠的事，絕不會動刀動槍推翻政府。但何以許多強權獨裁的政體把基督教會視為眼中釘呢？**是因為彼得在徒五：29 說：“順從上帝，不順從人，是應當的。”**這句話，給了教會和信徒 **passport to kill 嗎？**我在這裏不打算回答這個問題，給大家一個空間來討論，好嗎？\_\_\_\_\_

“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 -- 這是什麼人？是一些在上掌權的，還是平民大眾？還是兩者皆有。**我可以肯定的說，世上沒有一個是完全的政體，地上沒有一個完全的社會，基督教會一定會遭受“糊塗無知”的人的逼迫。怎樣堵住這些人的口，是要學基督說的：“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你們要防備人。。” (太十：16 - 17) 基督教會絕對不能死板板地夾著一套“策略”走天涯！**

“你們雖是自由的，卻不可藉著自由遮蓋惡毒（或作陰毒），總要作上帝的僕人。” -- “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約八：32) “你們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欲的機會。。” (加五：13) 基督徒的自由不是世人所要的“無限制”的自由，可以為所欲為，這種自由的結果將是天下大亂。基督徒的自由是不再受“罪”的捆綁，(彼得用“遮蓋”惡毒的表達方式，for a cloke of wickedness) 可以自由地服事主，成為“上帝的僕人”。按原文的文法，“自由”是跟 13 節的“順服”相接的，你覺得奇怪嗎？在苦難中作上帝的僕人，不犯罪作惡，還要順服那迫害教會的掌權者，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務要尊敬眾人，親愛教中的弟兄，敬畏上帝，尊敬君王。” -- 基督徒蒙召得自由，脫離了罪的捆綁，自由地服事上帝，是一個上帝的僕人。**僕人的表現是什麼呢？**彼得列出的四個表現裏，有三個的動詞都是現在命令式，意思是繼續不斷地“親愛教中的弟兄，敬畏上帝，尊敬君王。”何以“尊敬眾

人”不是現在命令式？保羅沒有這種“尊敬眾人”的教導，何以彼得卻有這樣的教導？我們要怎樣尊敬眾人？\_\_\_\_\_

**默想：**

基督徒的座右銘應該是：

**“務要尊敬眾人，親愛教中的弟兄，敬畏上帝，尊敬君王。”**

願在苦難中受逼迫的基督徒，好像明光照耀，將這生命的道表明出來，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

## 第八課 - 苦難中跟隨基督的腳蹤行

經文：彼前二：18 - 25

主旨：彼得給當時在患難逼迫中的基督徒實際的勸勉，怎樣做一個好僕人。

1。有人問我，為什麼時常在每一課都留下一兩個問號？問我有沒有提供標準答案？我回復，說：沒有。在編寫每一個課程的時候，我總是強調聖經作者的思路，一旦大家進入了作者的思路，又在聖靈的引領下，就算不懂得原文，解經不完全中鵠，也不會太遠了。我把許多問號放在課程裏，目的是要讓學生有發揮思考的空間；對靈命處在不同階段的學生，他們領受的程度不同，所給的答案當然也不一樣。我若是硬生生地把答案丟給他們，對他們來說也不過是一堆魚骨，是他們吃不下去的。與其給魚骨啃死他們，不如丟下一個問號，引導他們思考來得更好。

**我留下問號給你，你又有留下問號給我嗎？**在教課時，我發現學生都很用心聽講，但很少發問。不知道這是否因為我們從小就接受學而不問的教育，認為老師學問淵博，所說的必然是定律。特別是華人，把“尊師重道”理解為：做學生只有接受和吸取的份兒；向老師發問是挑戰他的權威，會令他尷尬。但學而不問，又何以解惑？我本身對朱子教人讀書的方法很不以為然，他說：“讀書別無法，只管看，便是法。正如呆子相似，挨來挨去，自己卻未先要立意見，且虛心，只管看。看來看去，自然曉得。”這樣的“看來看去”，不加發問，是不能曉得真理的。聽說，王陽明和他的友人為了要窮竹子的道理，竟然日夜在竹林“看來看去”，竭其心思至第三日，以致勞神成疾。與其“看來看去”，倒不如“問”個明白，你同意嗎？所以，讀聖經，若學而不問，是殆也。

現在言歸正傳。上一課，彼得告訴我們不要糟蹋基督徒尊貴的身份，要禁戒肉體的私欲，過一個品行端正的生活，不給外邦人抓到把柄誣蔑信徒。在他給苦難中的信徒實際的勸勉中，他說，第一，他們要做一個“一等良民”，順服在上的掌權者，不要因在基督裏得了自由，就為所欲為，反而要“自由”地服事主，作一個上帝的僕人，在這個邪惡淫蕩的社會，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之道表明出來，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今天，他要給苦難中的信徒第二個實際的勸勉。

2。彼前二：18 “你們作僕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順服主人；不但順服那

善良溫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順服。”

**第一個勸勉是說做個怎樣的公民；第二個勸勉是說做個怎樣的僕人。**“僕人”的原文是 *oiketes*，是家僕，雖然不是用 *doulos*，奴僕，在當時實際上是同一班人。許多奴僕因信了耶穌，都進入了教會。不要以為這些奴僕都是低賤的，其實很多是醫生，教師，管家，擔任羅馬境內各樣工作。問題是，在羅馬人的眼中，他們永遠是一件工具，不是一個人。若他們的主人也信了耶穌，進入教會，而僕人是教會的領袖，可想而知，他們的關係是多麼的微妙。怪不的保羅在書信裏給僕人和主人很多的教導，如西三：22 - 25，弗六：5 - 9，提前六：1 - 2，多二：9。

“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順服主人；不但順服那善良溫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順服。” -- 彼得的教導和保羅的教導是一致的。順服的真正考驗是遇到乖僻的主人的時候，正如基督徒公民要順服像魔王尼祿的時候。我們可以想像這樣的順服會招致怎樣的結果，彼得在下文有交待。

3。彼前二：19 - 20 “倘若人為叫良心對得住上帝，就忍受冤屈的苦楚，這是可喜愛的。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有什麼可誇的呢？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這在上帝看是可喜愛的。”

順服的結果，特別是順服乖僻的主人，必定招來很多冤屈的苦楚，這是可以理解的。但我們天上的主人不是眼瞎，他看顧我們，明白我們的苦楚，我們不用喊叫：“聖潔真實的主啊，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幾時呢？”(啟六：10)天上的主會按他的時間，給苦難中的信徒伸冤。

對於那些因犯罪作惡，而招來身、心、靈的痛苦，則不在此例。他們的受苦是該當的，惟有知罪悔改，他們才會重獲平安。

我們要怎樣分辨這兩種苦楚？\_\_\_\_\_

4。彼前二：21 - 25 “你們蒙恩原是為此；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他的腳蹤行。他並沒有犯罪，口裏也沒有詭詐。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托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醫治。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

**不管你怎樣讀，我相信大家都能看出，現在彼得把對那些真正是僕人的教**

**導，延伸到對上帝的僕人的教導。**我們可能不是什麼家奴，但我們每一個信基督耶穌的，都是蒙召作上帝的僕人。我們要作一個怎麼樣的僕人呢？彼得以耶穌為例子教導我們，他要我們跟隨他的腳蹤行。

A。“他並沒有犯罪，口裏也沒有詭詐。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托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 -- 似曾相識嗎？是的，彼得是引用賽五十三章的經文描述上帝的僕人耶穌。保羅在羅十二：19 - 21 也有類似的教導。耶穌在彼拉多面前受審時，說：“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指權柄)，你就毫無權柄辦我。”(約十九：11)所以，苦難中的信徒即使是面對不公正的審判，也要明白我們的主早已給我們立下榜樣，要我們跟隨他的腳蹤行。要知道“因被算是配為這個這名受辱”(徒五：41)是有福的。

B。“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

“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醫治。”

“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

這三句話可以說是平行的：

罪上死 -- 義上活；

受鞭傷 -- 得醫治；

迷路羊 -- 有歸宿。

這是上帝的僕人耶穌順服的結果，使我們可以從罪中得到釋放，得救和有永生。這是彼得傳講的福音，跟保羅傳講的完全一致。

**請問：耶穌受鞭傷，我們得醫治，是指身體疾病得醫治嗎？**

---

**彼得究竟要我們作一個怎樣的僕人？很簡單，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一個順服至死的僕人。**

**默想：**

“。。只將自己交托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 -- 為什麼按公義審判人的主不出手幹預地上不公正的審判，以致信徒含冤受屈？



我聽過一個傳道人這樣的解說：

“母雞下蛋以及孵窩的辛勞，就是要看小雞能夠破殼而出，這是個生死存亡的時刻，是每一個新生命必須自己掙紮的。母雞若是幫上一把，實在太容易了，但只要它幫上一把，小雞就是出了來，也必活不下去，因為沒經過誕生前的掙紮，小雞仍然未預備過誕生後的生活。因此，母雞只能站在旁邊殘忍地不動。

上帝時常就是這樣，不回答我們的問題，不幹預我們所受的苦楚，就像母雞看著困在蛋殼內辛苦掙紮要破殼而出的雛雞，不予援手的情形一樣。”

## 第九課 - 苦難中的夫妻

經文：彼前三：1-7

主旨：彼得給當時在患難逼迫中的基督徒實際的勸勉，怎樣做一對好夫妻。

1。 “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 (彼前二：24)這是上一課彼得告訴我們的。對在苦難中的弟兄姐妹，或那些看到上帝對世上的苦難似乎無動於衷而困惑的人，這一句話比千言萬語的安慰還更有用。怎麼說呢？有一個弟兄發了這則電郵給我：

“你好，首先很謝謝能有這個網站來解答大家的困惑。我認識基督教已經一年多了，但一直對主耶穌存在許多疑惑。我是念醫學系的學生，之前在腫瘤外科見習時，引發很大的困惑和感觸。我看到了許多受苦的人，從癌症末期生不如死的病人，到罹患頭頸部癌症而導致面容嚴重缺損變形的病人。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位老太太，得了臉部的皮膚癌，幾年下來治療一直得不到好效果，導致左半邊臉幾乎如同被咬掉般，也失去了左眼，第一次看到她紗布下的容貌，我感到極大的震撼。我當時負責幫她換藥，但看在眼裏的是，病癩一天天的擴大，完全無痊癒的希望，不僅是外觀上的極度破壞，生命的維持並不樂觀。記得第一次看到這景象時，我心裏想著，上帝啊，你在哪里？為什麼你容許這樣痛苦的事發生在人身上？在我求學過程中，我學到許多疾病，至今還找不到切確的病因，也就是病因不明，包括許多癌症在內。而許多人也喜歡把這些病因歸因在宗教的範疇，如佛教的因果之說。信主的朋友告訴我，病痛不是主造成的，主也沒有故意讓人生病的意思，但我心理浮現一句話，為什麼世間的所有喜樂歸主所有，我們要讚美主，像這樣的病痛卻又說不是他造成的？我總是以邏輯的態度面對宗教，站在這老太太的立場，以基督教的道理來看，對她不是很不公平嗎？今天得這樣的病的，為什麼不是你？不是我？試問一個正常的人，得到這樣的病之後，幾年內看著自己的面容漸漸的被啃食，生命將走至盡頭，醫學又無能為力時，她還能感到喜樂嗎？這時我寧可用佛教的道理來勸說自己，她之所以會有這樣的病痛，是因為做了壞事的因，而得到這樣的果。否則，如果是我自己得到這樣的病，我真的無法自處。而又如果你得到這樣的病呢？很抱歉，我使用對主耶穌不敬的用語，對基督教也不甚瞭解。但這是希望你能感受到我強烈的疑惑和無力感。諸多不敬之處，希望您能諒解。”

老實說，我並不懂得怎樣回答這個問題；我也知道，就算我說了千言萬語，

也不能解開弟兄的疑團。在這種情況下，說一個故事也許對弟兄更有幫助：

“印度佈道家孫大佑(Sundar Singh)在他的文章中曾記載了他在喜馬拉雅山旅行時，遭逢森林大火的災難。正當大家奮力救火時，有一些男人看到一棵樹上的火苗直往上竄，他們看到一隻母鳥，在樹頂端焦急地盤旋著，她用啾啾的叫聲警告滿巢的幼鳥。當鳥巢著火時，母鳥並沒有飛走，反而俯沖下來以她的雙翅蓋住她的幼鳥。轉瞬之間，母鳥與鳥巢都化為灰燼。孫大佑對充滿敬畏的旁觀者說：‘我們目睹的，真是震撼人心的一幕。上帝用這樣的愛與奉獻創造了這只鳥，而它也如此獻上自己的生命來保護她的兒女。正是這樣的愛，讓耶穌降世為人，也正是這樣的愛，耶穌為了我們受苦，最後死在十字架上。’” (取自《靈命日糧》2002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我們不知道世上為什麼有那麼多苦難，但我們知道，正是上帝這樣的愛，讓耶穌降世為人，為了我們受苦，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最後死在十字架上。在這種強烈的愛的大光映照下，所有一切在世的東西都黯然失色，顯為虛空。苦難沒有消失，苦難仍然存在，但我們可以肯定，既然上帝愛世人到如此地步，“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約三：16)苦難的存在必然也有著他的美意，只是有限的我們不能明白罷了。

2。還沒有查考第三章之前，讓我們先溫習前面兩章：

**第一章：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第二章：在苦難中，若知自己尊貴的身份，就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

在第二章，彼得給信徒實際的勸勉，要怎樣做一個好公民，和做一個好僕人。今天，他要告訴信徒怎樣做一對好夫妻。

3。彼前三：1 - 6 “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這樣，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這是因為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只要以裏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在上帝面前是極寶貴的。因為古時仰賴上帝的聖潔婦人正是以此為妝飾，順服自己的丈夫，就如撒拉聽從亞伯拉罕，稱他為主。你們若行善，不因恐嚇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兒了。”

“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 -- “順服”(hupotassomenoi)這個字一再地出現- “順服人的一切制度”(彼前二：13)，“順服主人”(二：18)，“順

服年長的”(五：5)，“彼此順服”(五：5)。“順服”似乎不是今天人們喜歡用的詞匯，大家喜歡我行我素，要有自由。但偏偏新約聖經一再教導我們要順服，保羅說：“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21)何以新約聖經如此強調“順服”呢？\_\_\_\_\_

作妻子的要順服丈夫，也是保羅的教導。(看 西三：18，弗五：22，多二：4)對那些爭取女權，或追求獨立的人來說，這是完全不能接受的道理。這些人不是故意忘記，就是忽略了，聖經講的倫理是一種相互(mutual, reciprocal)的倫理。相互的倫理是等於銀角的兩面：當聖經說妻子要順服丈夫的時候，它也說丈夫要愛妻子，如基督愛教會(弗五：22, 25)；當聖經說僕人要順服主人的時候，它也說主人不要威嚇僕人(弗六：5 - 9)；當聖經說兒女要聽從父母的時候，它也說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弗六：1 - 4)只要有一方不遵行這個倫理規則，問題就出現了。

所以，當丈夫愛妻子，猶如基督愛教會的時候，妻子順服丈夫簡直就是一樁美事。苦難當頭的時候，妻子順服丈夫，丈夫愛妻子，就更為重要了。俗語說：“夫妻本是同林鳥，大難來時各自飛。”聖經也有說：“(日子要到)。要守住你的口；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因為，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抗拒母親；媳婦抗拒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彌七：5 - 6，太十：34 - 36)在受逼迫的時候，家庭裏發生這樣的事是常見不鮮，不足為怪的。彼得強調這點，理由就在這裏。

“這樣，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這是因為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 就算丈夫是不信主的，彼得還要作妻子的，順服丈夫。在當時，丈夫是可以找種種藉口，如妻子改信了耶穌基督，而把妻子休掉。彼得卻要作妻子的，在信主後，活出基督的生命，在丈夫面前作個美好的見證，將丈夫感化過來。聖經沒有教導我們，說夫妻任何一方信了耶穌，就可以離婚，(林前七：12 - 13)反而要夫妻和睦相處，盡力將對方感化過來。(林前七：15 - 16)

“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只要以裏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在上帝面前是極寶貴的。”-- 什麼是貞潔的品行呢？不是靠外表，虛浮的妝飾來感化丈夫，而是靠內在美，溫柔，安靜的心來感化丈夫。**我要對姐妹說一聲，千萬不要矯枉過正，以為聖經反對姐妹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不是的，彼得用的是修辭語法，來強調內在美的重要性，不是命令姐妹可以不理會外在美。(請參考提前二：9 - 10)

“你們若行善，不因恐嚇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兒。”-- 彼得以撒拉為榜

樣，勸勉作妻子的，要注重內在美，就好像他以基督作榜樣，勸勉作僕人的，要順服主人，行善受苦。從創世記第十二章 11 節，我們知道她是個容貌俊美的婦人；她的順服自己的丈夫，稱亞伯拉罕為主，也是不容置疑的。至於她是否有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我們就不清楚了。“不因恐嚇而害怕”指的大概是妻子受了不信的丈夫的恐嚇，而隨從當時的時髦，過分地注重穿美衣華服和戴金飾。總之，彼得選取舊約的最為人所熟知的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為榜樣，是非常明智的。親愛的姐妹們，你們是撒拉的女兒嗎？

---

4。彼前三：7 “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情理原文作知識）；因她比你軟弱（比你軟弱原文是軟弱的器皿），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

彼得沒有像保羅說的，丈夫要愛妻子，如基督愛教會。對當時的讀者來說，這是理所當然，不用再強調的。彼得要強調的，是作丈夫的，要敬重妻子，原文是 *aponemontes timen*；*aponemontes* 是分配，*timen* 是榮耀，結合起來，就是將榮耀歸給妻子。這樣的敬重妻子，跟彼得在二：17 勸勉信徒“務要尊敬眾人。。尊敬君王”是不分上下的。

為什麼要敬重妻子？因為與丈夫比起來，作妻子的，體質上是比較軟弱的器皿，作丈夫的不可因此欺凌她，反而事事要體諒妻子。更重要的是，夫妻兩人都一齊承受上帝所賜的生命(*gracious gift of life*)，妻子在上帝的眼中，絕對不是比丈夫低一級的。

“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情理原文作知識）” -- 彼得除了勸勉作丈夫的要敬重妻子，他也要丈夫與妻子同住。你覺得奇怪嗎？夫妻同住不是理所當然的事嗎？在當時不管是猶太律法，希臘文化或羅馬法律下，婦女都是沒有什麼權利，甚至被當作是一件物品。丈夫可以對妻子呼呼喝喝，把她當作是管理家務的傭人看待，自己可以流連在外，到處鬼混。彼得不但要丈夫和妻子同住，還要他按情理待她，就是對妻子的需要，應體貼入微。在當時來說，這樣的教導是革命性的。

“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 -- 這是很突然的說法。彼得“無緣無故”地把夫妻的關係扯到“禱告”上，看得出“禱告”在他的眼中是何等的重要。我們可能把禱告當作是例常公事，不在乎有沒有得到回應，但對彼得來說，若禱告得不到回應，簡直就是大災難，一定要找出原因。上帝是如此看重妻子，當被傷害的妻子哭泣的時候，上帝絕對不會置之不理。天下的丈夫啊！醒醒吧！



## 默想：

不久前(2002年12月)，亞洲新聞台播放楊鳴主持的《駭客一把手》，話題是婚姻，來賓有夏萍女士和香港城市大學的馬家輝先生。馬先生真是“語不驚人死不休”，他說：“離婚是個非常好的創新；有了離婚，讓很多人有膽量去結婚，因為結婚不再是沒有出口的死胡同。”他又說：“婚姻是一個很大的賭博，能賭贏的幾率小之又小，根本不值得一賭。”當主持人楊鳴問：

“如果你的孩子告訴你他不打算結婚，你會怎麼反應？”馬先生的答復很異類，他說：“這很好啊，這表示孩子能夠獨立思考了，我絕對贊成。結婚本來就是一場多半人賭不起的博。我基本上鼓勵我的女兒同性戀，因為我從小就灌輸她這個觀念 - 沒有一個男人是可靠的。。”

弟兄姐妹，你有什麼看法？\_\_\_\_\_

## 第十課 - 苦難中的同心合一

經文：彼前三：8 - 12

主旨：彼得把苦難中基督徒應有的生活標志告訴我們。

1。從第二章開始，我們看到彼得要苦難中的信徒，認識自己兩個尊貴的身份：一，活石；二，君尊的祭司，聖潔的國度，上帝的子民。然後，他給了他們三個非常實際的勸勉，怎樣做一個好公民，怎樣做一個好僕人和怎樣做一對好夫妻，目的是要他們過一個品行端正的生活，不給當時的人抓到把柄，誣蔑他們。在還沒有繼續他的話題之前，他要作一個小總結。

2。彼前三：8 - 9 “總而言之，你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不要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你們承受福氣。”

“總而言之” -- 原文是 *to telos*，彼得把二：1 至三：7 所談論的下個結論。

對做公民的，彼得要他們順服在上的權柄，尊敬君王；對做僕人的，他要他們順服主人，連那些乖僻的也要順服，就算是受了冤屈；對做夫妻的，他要妻子順服丈夫，丈夫要敬重和體貼妻子。其實，不管是信徒還是非信徒，只要是公民，是僕人，是夫妻，他們都應當如此行。但作為基督徒，他們除了有以上的表現之外，還要有以下特別的標志：

A。 **“要同心”** -- 原文是 *homophrones*。在新約，這個字只在這裏出現。保羅用的“同心”，希臘字是 *auto phronein* (英文是 *likeminded*)(如羅十二：16，十五：5，林後十三：11，腓四：2)；路加用的“同心”，原文則是 *homothumadon* (如徒一：14，二：46，四：24，五：12)。不論是用哪一個字，意思都是一樣。除了“同心”，新約還用“合而為一”，或“合一”來表達“同心”，如約十七：11，21，22，23，弗四：3。

耶穌在約十七：20 - 23 清楚地告訴我們，教會的合一同心是見證耶穌是父上帝差遣來的子，也見證父上帝愛教會如同愛耶穌一樣。由世人組成的任何機構都是不可能合一同心的，理由是彼此爭權奪利。教會是基督用寶血建立起來的身體，每個成員在基督裏都有著同等的地位，在這個基礎上，教會是世上唯一具有條件成為合一同心的地方(實際上是否合一同心則是另一回事)。

教會必須盡力表現這種合一同心的精神，在世人面前做美好的見證。

同心的反面就是紛爭結黨，如哥林多教會(林前一：10 - 12)。保羅說這是血氣之爭，因嫉妒而起的紛爭(林前二：14，三：3)。歸根究底，是因為弟兄姐妹彼此不相愛。(林前十三)當然，同心不是表示教會追求思想上的一致，這是不可能的，因為大家不是機器人，按相同的程式運作的。上帝造的人沒有一個是一樣的，但在基督裏新造的人，各人雖有不同的意見，但在聖靈澆灌的愛中，大家能夠求同存異，同心協力向著目標邁進。摩三：3 說：“二人若不同心，豈能同行呢？”當教會受逼迫的時候，弟兄姐妹若不能同心合一抵擋強權魔鬼，彼此間還鬧起內訌，豈不是一地要被魔鬼吞吃？歷史上有所謂“合縱與連橫”的政策，讓我們以此為借鑒。

B。 **“彼此體恤”** -- 原文是 *sumpatheis*，英文的 *sympathetic* 就是由此來的。體恤是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給以同情、照顧。聖經說耶穌“。。體恤我們的軟弱。。”(來四：15)，所以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到他面前求助。上帝都能體恤我們，我們能夠彼此體恤嗎？外邦人是自私自利，不顧他人死活的。在基督裏新造的人要能與喜樂的人同樂，與哀苦的人同哭。(羅十二：15，林前十二：26)當教會受逼迫時，有肢體受苦，我們就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 4)這是耶穌的心腸，是我們應當效法的。

C。 **“相愛如弟兄”** -- 原文是 *philadelphoi*，由 *philos* (弟兄的愛)和 *adelphos* (弟兄)兩字合成。彼此相愛是耶穌在釘十字架之前，在大樓上給門徒的一個新命令，說“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34 - 35)相愛是基督徒的標志。保羅在總結他給信徒有關行事為人的教導時，說：“要存著愛心，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西四：14)我要提醒大家，基督徒的愛是要付出代價的，是一種“犧牲的愛”和“意志的愛”，愛那“不能愛”的人，像耶穌說的“要愛你們的仇敵”(太五：44)。當教會受逼迫的時候，這樣的相愛不但把弟兄姐妹合而為一，還能叫教會在抵禦外敵時固若金湯，不給魔鬼乘虛而入。這樣的相愛也是教會在強權面前為基督所作的最好的見證。

D。 **“存慈憐。。的心”** -- 原文是 *eusplagchnos*，也是保羅在弗四：32 說的“。。存憐憫的心。。”所用的字。上帝就是看到世人在罪惡中打滾，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就動了憐憫的心，出手拯救醫治他們。現在的人由於被媒體傳遞的大量資訊所作的疲勞轟炸，已經對世間發生的悲劇習以為常，無動於衷，麻木不仁。但教會的弟兄姐妹不能這樣，對在苦難中的教會更不能這樣，每個人都要以耶穌基督憐憫的心腸來看身邊的人，有許多是默默地忍受，暗自在流淚，我們要對他們的需要有敏感，伸出援手給他們及時

的幫助。

E。 “**存。謙卑的心**” -- 這大概是新舊兩約的教導中最重要，卻又最為人  
所忽略的。我引用幾節經文，大家就看得清楚了。

箴言八：13 “那驕傲。。都為我(耶和華)所恨惡。”

箴言十五：25 “耶和華必拆毀驕傲人的家。”

箴言十六：5 “凡心裏驕傲的，為耶和華所憎惡。”

箴言十八：12 “敗壞之先，人心驕傲；尊榮以前，必有謙卑。”

雅四：6，彼前五：5 “上帝阻擋驕傲的，賜恩給謙卑的人。”

太十八：4 “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

腓二：3 “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

**我可以說，驕傲是一切罪惡之首！**人是驕傲，才不會伏在上帝的面前。就算  
在受苦的時候，人還是驕傲，本性不改。基督徒第一要對付的應當是“今生的  
驕傲”（約壹二：16）。更可怕的是“靈性上的驕傲”，你知道是什麼嗎？

---

F。 “**不要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  
你們承受福氣。**” -- 這是寬恕。保羅在羅十二：17 - 21 發揮得更詳盡。他  
說：“不要以惡報惡。。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  
怒。(或作讓人發怒) 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 所  
以，‘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吃，若渴了，就給他喝；因為你這樣行就是  
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 你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 彼得和保羅都  
很可能引自箴言十七：13 或二十：22。當然他們也不會忘記主耶穌在登山寶  
訓的教導，太五：43 - 44。當教會受逼迫的時候，基督徒對逼迫者所表現的  
寬恕精神，是見證上帝在基督裏饒恕了我們一樣。(弗四：32)彼得更進一步  
地說，我們蒙召做基督徒，是從天父上帝那裏承受了福氣，就應當成為上帝  
手中的導管，成為別人(包括仇敵)的祝福。這種寬恕的精神是基督徒的標  
志。

3。彼前三：10 - 12 “因為經上說：人若愛生命，願享美福，須要禁止舌頭  
不出惡言，嘴唇不說詭詐的話；也要離惡行善，尋求和睦，一心追趕。因  
為，主的眼看顧義人；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惟有行惡的人，主向他們變

臉。”

“因為。。” -- 指的是上文說的“不要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

“經上說。。” -- 這是引自詩三十四：13 - 17，是詩人把敬畏耶和華的道教導人。就算彼得不引用這段經文，他的話是聖靈所默示的，凡有耳的，都應當聽。

### 默想：

“不要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 -- 這裏的“惡”和“辱罵”是針對個人而言的。若別人辱罵的是基督耶穌，或褻瀆上帝，你還要祝福他嗎？\_\_\_\_\_

孔子有說：“以直報怨，以德報德。”你有什麼看法？\_\_\_\_\_



## 第十一課 - 為義受苦是有福的

經文：彼前三：13 - 22

主旨：基督為罪受苦叫我們得永生；我們為義受苦則是有福的。

1。看到這樣的題目也許會叫你大吃一驚。怎麼受苦也是一種福氣？對很多信徒來說，信耶穌是希望出入平安，消災祈福，病得醫治，凡事興盛。基督徒的見証很多都是圍繞在病得醫治方面，這是無可厚非的。但外教的信徒不也是說他們的病得醫治，戒毒後改過自新嗎？所以單憑這樣的見証是不能證明什麼的。這是一個苦難的世界，外邦人受苦，基督徒也受苦，無一能免。偏偏有一些宗派為了吸引會眾，宣講片面的醫治趕鬼，凡事興盛的教義，誤導了很多信徒。可笑的是，有的外邦人比我們還更瞭解受苦的意義，明白受苦是有福的。在日本，有的餐館的筷子在套上寫著(日文)：“有難即感謝！”原來，日語“有難”的意思是“難得的東西，難得的機會”，得來不易，理當感謝。有個和尚解釋道：“人生之中，災難困難都是應該感謝的。這就是日語中有難即感謝的意思。”但願基督信徒也能明白此中的奧秘。

2。彼得在這封書信，已經給苦難中的信徒兩個重要的資訊：

A。彼前一：1 - 25 -- 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B。彼前二：1 - 三：12 -- 在苦難中，若知自己尊貴的身份，就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個好公民，好僕人，好夫妻。

現在，從三：13 至四：19 節，他要進入第三個重要的資訊：要有受苦的心志。我要用幾課來跟大家查考。

3。彼前三：13 - 17 “你們若是熱心行善，有誰害你們呢？你們就是為義受苦，也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威嚇（的威嚇或作所怕的），也不要驚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著無虧的良心，叫你們在何事上被毀謗，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誣賴你們在基督裏有好品行的人自覺羞愧。上帝的旨意若叫你們因行善受苦，總強如因行惡受苦。”

我在引言已經說過，在羅馬尼祿。代，基督徒受逼迫的一個原因，是因為許

多平民大眾和羅馬當局對基督教一知半解，加上猶太人在那裏興風作浪，叫基督徒的處境更是雪上加霜。

“你們若是熱心行善，有誰害你們呢？” -- 這是彼得在上文勸導信徒要過聖潔，品行端正的生活時所要做的。熱心行善會受苦嗎？當然會。行善本身不會叫人受苦，而是別人誤解你行善的用意才會受苦。彼得在二：20 就曾說：“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 彼得的意思是：因行善而被人害，不要怕，因為。。看下文就明白了。

“你們就是為義受苦，也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威嚇（的威嚇或作所怕的），也不要驚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 -- 若行善也會受苦，為義就更不用說了，特別是在尼祿王 °代，基督徒若要為公義挺身而出說話，肯定會遭受逼迫。彼得叫信徒不要怕人的威嚇，也不要驚慌，意思不是要他們跟羅馬政權硬對硬，這樣只會招來殺身之禍，是很不明智的做法。我曾經說過，當時的小亞西亞還沒有到血洗的地步，信徒還可以在外“露面”，只是被人毀謗誣賴罷了。**為義受苦是有福的，說的更確切一點，為基督耶穌受苦是有福的**，正如基督耶穌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 (太五：10 - 12)

“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 -- 不管是在苦難中，還是在太平盛世裏，這是每一個基督徒行事為人的座右銘！你能夠告訴大家，要以怎樣實際的行動尊主基督為聖嗎？\_\_\_\_\_

“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 -- 在受逼迫的環境裏，你還為義挺身說話，一點也不懼怕驚慌，必定會引起一些人的好奇心，要追問你究竟心中有什麼盼望在支撐著你。

“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 -- 對真誠慕道的人，彼得要信徒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他們。對於褻瀆耶穌基督的人，我們又要以什麼態度回答呢？\_\_\_\_\_

“存著無虧的良心，叫你們在何事上被毀謗，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誣賴你們在基督裏有好品行的人自覺羞愧。” -- 怎樣對付人毀謗你和誣賴你呢？就是存著無虧的良心，行事為人都尊主基督為聖，不讓人抓到你的把柄。保羅稱這種方式為：“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 (羅十二：20)

“上帝的旨意若叫你們因行善受苦，總強如因行惡受苦。” -- 這是一個對

比，世上有苦難，誰也逃不掉，但與其行惡受苦，還要受懲罰，不如行善受苦，還有獎賞。

**總結這段經文：**行善受苦是有福的，為義受苦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毀謗和誣蔑，只要存著無虧的良心，凡事都尊主為聖，在基督裏有好品行就是了。

4。彼前三：18 - 22 “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受苦有古卷作受死），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上帝面前。按著肉體說，他被治死；按著靈性說，他復活了。他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就是那從前在挪亞豫備方舟、上帝容忍等待的時候，不信從的人。當時進入方舟，藉著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個人。這水所表明的洗禮，現在藉著耶穌基督復活也拯救你們；這洗禮本不在乎除掉肉體的汙穢，只求在上帝面前有無虧的良心。耶穌已經進入天堂，在上帝的右邊；眾天使和有權柄的，並有能力的，都服從了他。”

這大概是這封書信最具爭論性的一段經文。我們可以把它當作是從上文的受苦引申出來，放在括號裏的經文。在書信裏，彼得很喜歡用耶穌作為例子，如二：21 - 25 談到做個好僕人的時候。

“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受苦有古卷作受死），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上帝面前。” -- 這是彼得傳講的福音。注意他說的：“一次”，“為罪”，“義的代替不義的”，“引到上帝的面前”。你可以在希伯來書和保羅書信找到這些詞嗎？\_\_\_\_\_

“按著肉體說，他被治死；按著靈性說，他復活了。” -- 這是另一個對比：*thanatotheis men sarki, zoopoietheis de pneumatati*。(英文是 *being put to death in the flesh, but quickened in the spirit*)

肉體(*sarki*) - 治死(*thanatotheis*)

靈性(*pneumatati*) - 復活(*zoopoietheis*)

從“靈性”這個字，彼得引申到下文的 19 - 20 節。

**“他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就是那從前在挪亞豫備方舟、上帝容忍等待的時候，不信從的人。”** -- 究竟耶穌復活後，有沒有到監獄裏傳道給挪亞。代不信的人？對那些說信耶穌基督得救，不信的就滅亡的人來說，這是不可能的，因為上帝不可能對舊約的人，甚至那些未曾聽過福音的外邦人，提供另一個得救的機會。於是有人提出這裏有抄寫的錯誤，原文的

en ho kai (英文是 in which indeed)應該是 Noe kai (英文是 Noah also，挪亞也。.)或是 Enoch kai (英文是 Enoch also，以諾也。.)這樣的解釋是不必要的。也有解經家說，耶穌是在挪亞代到監獄裏傳福音給那些不信的人。還有人說，耶穌到陰間傳講福音是表示他已勝過陰間的權勢，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我覺得這些人都是回避問題。雖然新約書信只有彼得提起這件事，但從下文彼前四：6的“為此，就是死人也曾有福音傳給他們，要叫他們的肉體按著人受審判，他們的靈性卻靠上帝活著。”彼得似乎深信未曾聽聞基督耶穌的福音的人，以後在審判台前受審，絕對是公正的，因為他們是在基督福音的基礎上受審。就好像保羅說的，“沒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順著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們雖然沒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羅二：14)，他們是按刻在心裏的律法受審的，“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或以為是，或以為非。”(羅二：15)所以在審判台前，我們大家都要面對公正和公平的審判。**但我要奉勸那些現在聽聞福音的人，如果現在就可以因信耶穌而有永生的把握，就不要拖延到在審判台前，戰戰兢兢，不知是生，還是死。**

還有，這裏的“監獄”等於是希臘文的 Hades 或希伯來文的 Sheol，也就是“陰間”，或“死人的居所”，或“虛無地帶”，絕對不是後來從拉丁文 *inferna* 發展出來“地獄”的觀念。對當時的人來說，“陰間”是死了的人或不信耶穌的人的暫時居所，也就是所謂“地底下”的人(腓二：10)。他們以後還要在審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帳。(彼前四：5)

“當時進入方舟，藉著水得救的不多，只有八個人。這水所表明的洗禮，現在藉著耶穌基督復活也拯救你們；這洗禮本不在乎除掉肉體的汙穢，只求在上帝面前有無虧的良心。”-- 從“洪水”引申到“洗禮”，是彼得的寓意解經。不過，他正確地指出，洗禮不能除掉人的罪，只是一種潔淨的儀式，表示自己在基督裏心靈已經得到潔淨。

“耶穌已經進入天堂，在上帝的右邊；眾天使和有權柄的，並有能力的，都服從了他。”-- 這是總結 18 - 22 節，耶穌為我們的罪受苦，現在他已經升入高天，在上帝的右邊，耶穌是基督，是主了。

基督為罪受苦叫我們得永生；我們為義受苦則是有福的。接下來，彼得要告訴我們什麼呢？且待下回分解。

默想：

使徒信經：“。我信耶穌基督。受死，埋葬，降在陰間；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過去的聖賢把“降在陰間”納入信經，不是沒有道理的。



## 第十二課 - 要有受苦的心志

經文：彼前四：1-6

主旨：彼得把基督教怎樣對付罪的獨門秘方“要有受苦的心志”告訴信徒。

1。 “你們蒙召原是為此。。” (彼前二：21)還記得這句話嗎？彼得說，我們蒙召原是為了受苦！如果蒙召是為了受苦，那麼，我們還信主來幹嗎？我留下這個問題由你來作答，好嗎？\_\_\_\_\_其實，“蒙召受苦”也是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的名言。他是德國信義會的牧師，活躍於反希特勒的抵抗運動中，在1945年被納粹問絞。我們且不管他在神學的偏激教義觀點，他強調蒙召受苦，而自己果然為主殉道，實在是令人敬佩的。撒但對這個世紀的基督徒設立了一個最危險的陷阱，乃是不再相信我們是要背起十字架跟隨主，只相信一個沒有痛苦的基督教。

2。彼前四：1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武器，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了。”

上一課我不是說過，從彼前三：13開始，彼得是給苦難中的信徒第三個重要的資訊，就是要有受苦的心志。首先，他說為義受苦是有福的，叫信徒在逼迫他們的人面前不要驚懼，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活出聖潔的生活，叫那些毀謗和誣蔑他們的人自覺羞愧。然後他引申到耶穌為我們的罪受苦，上帝已將他升為至高，叫一切都伏在他的腳前。

現在彼得進一步地說，既然主耶穌在肉身為我們的罪受苦，我們也要以他作榜樣，有受苦的心志。請弟兄姐妹們注意，彼得不是說要我們效法耶穌被釘十字架，像一些羅馬天主教徒在一年一度的受難節，讓人把自己釘在十字架上，忍受皮肉之苦。這跟外教的苦行主義(asceticism)，如禁食，不嫁娶，極端的抑制自己，刻苦自己的身體，完全沒有兩樣。基督教不是這樣的。主耶穌並沒有要求我們與他同釘十字架，他只要求我們背負自己的十字架跟隨他，不要在苦難面前遺棄他。這是彼得說的“當將這樣(受苦)的心志作為武器”的意思。主耶穌自己已經親嘗各種苦難，並且勝過了，所以他知道我們在地上有苦難，要求我們忍耐片時，和他一起走過這段路程，在苦難上與他有份。保羅在他的書信裏也是這樣教導信徒，譬如，他說：“。。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腓三：10)；“現在我為你們受苦，倒覺歡樂；並且為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要在我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西一：24)；“。。因為你們自己知道我們受患難原是命定的。。”(帖前



三：3)； “。。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 (提後三：12)。。。

我們受苦是命定的，那麼主耶穌何以要受苦呢？難道他作為上帝的兒子，不能免了嗎？在互聯網的論壇上時常有人這樣問。我把這個問題留下來讓你作答，不過要給你一個提示，來二：10 說：“。。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

“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武器。” -- 對於那些活在強權暴政底下的信徒，要有受苦的心志是理所當然的；對於那些活在民主自由的國家的信徒，有宗教自由，根本從來都沒有嘗過苦難的滋味，要他們有受苦的心志就不容易了。感謝主，彼得說的是，當將受苦的心志作為“武器”，就好像在新加坡，我們有國民服役，年青人在服役時都學會怎樣操作各種各樣的武器。我們沒有嘗試過戰爭的真正滋味，不過我們都有武器防身，懂得如何操作，敵人來臨時，我們會把他們痛擊。這也就是彼得要告訴信徒的，就算我們現在活在風平浪靜的日子，我們也要有受苦的心志，作為防身之用。

“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 -- 彼得把要有受苦的心志應用在專門對付“罪”的事上。俗語說：“飽暖思淫欲。”當人在貧病交迫，在苦難中度日的時候，試探對他來說，已經失去了它巨大的吸引力。彼得是在教導我們，苦害己身來對付罪嗎？\_\_\_\_\_

3。彼前四：2 - 3 “你們存這樣的心，從今以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欲，只從上帝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因為往日隨從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惡欲、醉酒、荒宴、群飲，並可惡拜偶像的事，時候已經夠了。”

彼得不是教我們苦害己身來對付罪，他說的是我們要將受苦的心志作為武器來對付罪。這正是保羅說的：“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欲同釘在十字架上了。” (加五：24)我們不一定要經歷苦難逼迫，才能對付罪；我們要領會那傾向犯罪的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欲都已經和基督同釘在十字架上，已經被治死了，現在罪的權勢已經不能轄制我們，罪不能再作我們的主，我們有自由服事上帝了。**這是基督教對付罪的獨門秘方**，是外教所沒有的。

“只從上帝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因為往日隨從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惡欲、醉酒、荒宴、群飲，並可惡拜偶像的事，時候已經夠了。” -- 這裏列出信徒，大部分是外邦人，過去所犯的罪行，現在時候到了，他們要按上帝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日子，不再犯罪了。

4。彼前四：4 - 5 “他們在這些事上見你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就以為怪，毀謗你們。他們必在那將要審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賬。”

“他們”是誰？就是那些逼迫教會和信徒的外邦人。基督徒在世上是作光和作鹽，在這個邪惡淫亂的世代，“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約一：20)這是千古不滅的道理。所以，當世人看到基督徒跟他們有不同的價值觀，不跟他們同流合污的時候，是絕對不能容忍，要毀謗和逼害信徒。照道理，就算在一個民主自由的社會裏，基督徒是一定會被外人用異樣的眼光來看待，和遭受某種程度的逼迫。如果沒有的話，我們一定要省察，看是否我們在信仰生活上與世人妥協，以致別人完全看不出我們是基督徒？\_\_\_\_\_

“他們必在那將要審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賬。” -- 彼得突然間提到審判的事，大概是要安慰信徒，不要因受迫害就驚慌，因為惡人必要在公義的主面前受審，主耶穌會替他們伸冤。原文是 *toi hetoimos krinonti*，英文是 *to the one readily judging*，不是 *hetoimos echonti krinai*，英文是 *to the one ready to judge*。原文強調的是，主耶穌基督的審判是“迅速”要到。“審判活人死人” -- 這是《使徒信經》所引用的。

5。彼前四：6 “為此，就是死人也曾有福音傳給他們，要叫他們的肉體按著人受審判，他們的靈性卻靠上帝活著。”

由於上文說到審判活人死人，所以彼得這裏特別強調，死人也有福音傳給他們，叫他們所受的審判會是公正的。我們不知道彼得指的死人是那些未曾聽過福音而死去的人，還是指那些靈性上死了的人。但從彼前三：19 - 20 (第十一課)，我說過，這些死去的人是在陰間(*hades*)，不是地獄(*Gehenna*)，他們是等待受審；當耶穌復活後，曾“降在陰間”，傳道給那些死去的人。

“要叫他們的肉體按著人受審判，他們的靈性卻靠上帝活著。” -- 這是相對的平行句：按人來看，肉體已經受審，死了；但靈魂卻因上帝而活著，等待審判。

讓我再次總結彼得已經給我們的三個信息：

**A。彼前一：1 - 25 -- 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B。彼前二：1 - 三：12 -- 在苦難中，若知自己尊貴的身份，就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個好公民，好僕人，好夫妻。**

**C。彼前三：13 至四：19 -- 要有受苦的心志，這是基督教的獨門秘方，用來對付我們的罪，使我們能過一個聖潔的生活。**

**默想：**

有人說，中國人是一個苦難的民族，天災不斷，人禍綿綿；中國人的歷史是用血和淚寫成的。但奇怪的是，中國人似乎沒有留下多少有關苦難的作品。也許這是因為中國人視苦與樂同是人生的一部分，所以不管是得與失、貧與富、苦與樂，都等而視之，並以平常心來處之。正如孔子說：

“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

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

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

看來中國人好像沒有什麼所謂“要有受苦的心志”吧。

## 第十三課 - 苦難中的服事

經文：彼前四：7 - 11

主旨：彼得告訴信徒怎樣把要有受苦的心志付諸實行。

1。在上一課的默想裏，我問：中國人真的沒有“受苦的心志”這種觀念？有人說：中國人不多論苦難，是因為中國人視苦與樂同為天命量給人的一部分，他們講究知天命而安天命，人不能只知快樂，而拒絕苦難，重要的是甘貧樂富，不是棄樂求苦，也不是棄苦求樂，而是不畏苦而安於苦，不懼樂而享於樂，對生命是採取一種完全積極而又不逃避的態度。記得冰心談到文革的時候，她說(大意)：“十年文革對中國人來說，算不了什麼；中國有整六千年的歷史，區區十年算不了什麼。”炎黃子孫，真是了得！

2。彼前四：7 “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警醒禱告。”

對“要有受苦的心志”這個話題，彼得還有許多話要說。作為一個基督徒，我們要怎樣把這概念付諸實行，才算是受苦的心志呢？在新加坡，年青人從來沒有嘗過戰爭的滋味，但政府時常提醒國人要居安思危，強調國民服役和民防演習的重要性，每年花費大量金錢購買和更新軍事配備。為了什麼？還不是養兵千日，以備用在一朝嗎？基督徒呢？不管你是正在苦難當中，還是活在太平盛世，彼得要提醒大家：“萬物的結局近了。”號筒就要吹起了。有的人說，這不過是使徒們對基督再來的誤解才有的說法。現在已經過了兩千年，什麼動靜都沒有，我們還是照常的吃吃喝喝吧。他們難道忘記了主耶穌也曾親口告訴門徒：“。人子降臨也要這樣。你們要警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哪一天來到。所以，你們也要預備，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太二十四：36 - 44)主耶穌重復了好多次要門徒警醒禱告，不是因為他很快就要來，乃是要他們有這種“警醒禱告”等候主臨的心態。彼得在這裏也是這樣的教導。所以，我們不要以為主耶穌很快就要來，但是他一定要來，而我們不知道他什麼時候來罷了。

“要謹慎自守，警醒禱告。” -- “謹慎自守”的原文是 *sophronesate*，英文是 *soberminded*，跟可五：15 的那個被鬼附的人得醫治後，“心裏明白過來”(in his right mind)同字。彼得很喜歡用這個字來提醒信徒，如彼前一：13，五：8，保羅也是一樣，如帖前五：6，8。“謹慎自守”的意思就是不要醉酒，要頭腦清醒。“警醒”和“禱告”是一對孿生子，不管是主耶穌還是保

羅，他們都是這樣教導的。警醒是為了禱告，禱告是為了警醒。當一個信徒要有受苦的心志時，他一定要“居安思危”，不要等到苦難逼迫臨到時，才慌慌張張，“穿戴上帝所賜的全副軍裝”(弗六：11)，那時恐怕已經太遲了。

總結起來，彼得要信徒時常清醒戒備，不管是在苦難中，還是在太平盛世。他在第五章還要重復這個教導。

3。彼前四：8 - 9 “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你們要互相款待，不發怨言。”

在苦難中，大家需要彼此的關照，那是很自然的事。當在順境時，就未必是如此了。所以彼得在強調彼此相愛的同時，他一方面說，這是“最要緊的”，另一方面又說，“要切實”地相愛。“切實”的原文是 *ektene*，英文是 *fervent*，是 *stretched out*，熾熱地彼此相愛。主耶穌在大樓上給門徒的這條新命令，深深地刻在彼得的心坎裏。

“愛能遮掩許多的罪” -- 難道這是說，因為大家彼此相愛，就一隻眼開，一隻言閉，不把罪當作是罪嗎？要瞭解這句話的意思，我們要借助雅五：19 - 20，那裏說：“我的弟兄們，你們中間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轉，這人該知道：叫一個罪人從迷路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並且遮掩許多的罪。”天主教認為那個救人靈魂的，自己的罪也會被赦免。但雅各的真正意思是，恨能挑啟爭端，義人因著愛人的靈魂，會盡力將人挽回，使罪得到赦免。換句話說，人若相愛，就不會在別人身上犯罪作惡了。

“你們要互相款待，不發怨言。” -- 款待客旅是新約一貫的教導(提前三：2，多一：8，太二十五：35)，這是因為住宿在當時的旅店不很安全。款待是要甘心樂意，不發怨言，這是必然的道理。請問大家，款待客旅和有受苦的心志有什麼關聯？\_\_\_\_\_

4。彼前四：10 - 11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若有講道的，要按著上帝的聖言講；若有服事人的，要按著上帝所賜的力量服事，叫上帝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原來榮耀、權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要把有受苦的心志付諸實行，彼得已經講述了幾件必要做的事，就是謹慎自守，警醒禱告；切實相愛；互相款待。現在他說要彼此服事。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 -- 我們是怎樣看待平日在教內和教外的服事？是外教的積功德，是愛心的服事，是打發時間，是彰顯才能，是一種表現欲。。在教會裏有問題的弟兄姐妹，時常是那些有事奉崗位的。有的人霸佔事奉的崗位，覺得自己是必不可少的；有的人像似棱角，去到那裏，那裏就是非多多。。教會的領導人時常花費很多時



間和精力去解決這些人的問題，以致應當做的事被忽略了。這是最令教會的主痛心的事。彼得教導信徒什麼是服事的正確態度：

- A。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 每個人都要有服事。
- B。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 要知道自己的恩賜，發揮它來服事人。什麼恩賜？請看林前十二：4，9，29 - 31，羅十二：6。
- C。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 是彼此服事，不是單向的，是雙向的。
- D。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 要向上帝交帳！
- E。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 上帝賜給服事的人“恩賜”，我們要發揮恩賜，不是藏起來。(太二十五：14 - 30，路十九：11 - 27)
- F。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 服事的人是管家，原文是 *oikonomos*，英文是 *house-manager*。主耶穌說，管家要有忠心和有見識。(路十二：42)
- G。作上帝百般恩賜的好管家-- 我們是好的，還是壞的管家？向上帝交帳的時候，結局如何？

“若有講道的，要按著上帝的聖言講；若有服事人的，要按著上帝所賜的力量服事。。” -- 在眾多恩賜中，彼得只提出這兩樣，就是講道和服事人，也許他認為這是最重要的。他強調的是：“要按著上帝。。”我們要省察，自己的服事是從上帝那裏來的嗎？\_\_\_\_\_從人來的服事是怎樣的服事？\_\_\_\_\_

“叫上帝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原來榮耀、權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 這是我們服事的目的是！彼得再也不能自禁地唱起“榮耀頌”來。阿們！

### 默想：

苦難是操練恩賜的最好時刻。

還記得在路二十二：31 - 34，耶穌預言彼得的三次不認他嗎？耶穌說：“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向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耶穌明知道門徒在他離開以後，要遭受撒但的逼迫，但他不是為他們祈求，可以免了苦難，在世上必有苦難，是誰也免不了的，可是主耶穌已經為屬於他的人禱告，叫他們不會失去信心。在苦難中操練所得的恩賜，服事自己的弟兄，因為這時候，他們更加需要你。

## 第十四課 - 受苦是喜樂的事

經文：彼前四：12 - 19

主旨：彼得說，為作基督徒受苦，是一件喜樂的事。

1。要對“要有受苦的心志”有更明確的瞭解，也許我借用中國人比較熟悉的“歲寒三友”來解釋會更恰當。稍微注意中國繪畫的人，都知道“歲寒三友”是松、竹、梅的總稱。**松**是永久長青，不畏狂風暴雨，不怕嚴霜重雪，不因氣候變化而凋零，壽命極長，老更蒼翠；它又有堅挺的骨幹，錯節盤根，巍然獨立，不易動搖。**竹**則不懼風雨侵襲，寧折不屈；有強大的反抗力量。即能虛心，又有勁節，具君子之風。至於**梅**，霜寒雪重，更顯得它的冷潔。“霜欺雪壓見精神”是詠梅的佳句。松竹梅這三種植物所具有的不懼狂風暴雨的鬥志，和高雅謙虛的崇高品格，是最能代表基督徒“要有受苦的心志”的特徵。

2。如果你覺得要有受苦的心志已經難的話，今天的題目《受苦是喜樂的事》一定把你嚇呆。我還是請你耐心地看下去。

3。彼前四：12 - 13 “親愛的弟兄啊，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 原文的禁令是用現在式命令語氣 + me，意思是禁止一種已經進行著的動作。換句話說，這些弟兄對臨到他們的苦難已經覺得很奇怪。你覺得奇怪嗎？有的人信耶穌，只不過是轉移敬拜的對象，以為耶穌比觀世音“靈”，能醫病趕鬼，給人出入平安，事事順利。一旦遇到不如意的事，久病不愈，人事糾紛。。他們就覺得奇怪。說信徒要受到逼迫患難，要受試驗，他們會目瞪口呆，難以相信。

“**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 彼得不但要信徒有受苦的心志，他還要他們能與基督一同受苦而歡喜快樂！外教有這樣教導他們的信徒嗎？好像沒有吧。我有聽過人家說，要以平常心面對無常，以豁達的心態看待短暫的人生。。。但要人在苦難逼迫中歡喜快樂，真的沒有聽過。這就是基督教跟別人的不同！這不是彼得個人的見解，他是在聖靈的默示下寫下來的。同一的聖靈也是這樣默示保羅，在腓四：4 “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在徒十六：25，保羅和西拉在監牢裏唱詩讚美上帝，

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榜樣。**為什麼要歡喜快樂？**彼得說，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保羅說，要靠主常常喜樂。大家可否有想過，難道基督非要有我們的參與就不能完成他在世的救贖大工？所以才要我們有分於基督的苦？不是的！一切都是他的恩典。我們要珍惜這份參與，要因基督給我們的機會歡喜快樂。

“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這不是彼得第一次這樣說的。在彼前一：6-9，他已經說：“。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因此，你們是大有喜樂。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贊、榮耀、尊貴。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當基督耶穌再顯現的時候，我們屬於他的人不但因得著的救恩歡喜快樂，還要因得著稱贊、榮耀和尊貴而有說不出來的大喜樂。哈利路亞！與基督一同受苦是何等的祝福，是應當喜樂的。

4。彼前四：14-16 “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上帝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你們中間卻不可有人因為殺人、偷竊、作惡、好管閑事而受苦。若為作基督徒受苦，卻不要羞恥，倒要因這名歸榮耀給上帝。”

“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上帝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 還記得彼得在第三章 14 節(第十一課)說：“你們就是為義受苦，也是有福的。”嗎？這是耶穌在登山寶訓裏的一福：“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太五：10-12)有這樣的福，我們怎能不歡喜快樂呢？

“上帝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 按原文，是上帝的靈和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當然這是指聖靈咯。不要因為基督的名受辱罵而羞恥，因為有聖靈住在我們身上，榮耀基督也印証我們是屬他的。

“你們中間卻不可有人因為殺人、偷竊、作惡、好管閑事而受苦。若為作基督徒受苦，卻不要羞恥，倒要因這名歸榮耀給上帝。”-- “好管閑事”的原文是 *allotriepiskopos*，是彼得自造的字，可以指一般的好管閑事，如帖後三：11，也可以指教會的長老監督干涉別的長老的事。總之，若因犯罪受責打(彼前二：20)，而不是為基督的名受苦，這種苦是自己惹來的，沒有價值的。嚴格地說，一般基督徒所說的病痛，和外教的八苦(生、老、病、死、怨憎會、愛別離、求不得、五盛陰)都不是基督教所說的苦難，因為這些並不是為基督而受的苦，乃是因罪進入世界所引發的苦楚。如果我們是因為作了基督徒，被親人、朋友、機構、政府逼迫，得不到公平的對待，受到歧視。就不要覺得羞恥，反而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於上帝。

5。彼前四：17 - 19 “因為時候到了，審判要從上帝的家起首。若是先從我們起首，那不信從上帝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若是義人僅僅得救，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將有何地可站呢？所以，那照上帝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為善，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

你有注意到嗎，在每一個資訊中，彼得都會以基督的再來和審判警戒信徒，如彼前一：7，二：12，四：3，四：17，五：4。就因為基督的再來是肯定的，所以信徒為基督受苦，為義受苦，絕對不會是徒然的，我們也不用為自己伸冤，只要忍耐，因為時候到了，審判的主就會替我們伸冤。當信徒在暴君多米田的逼迫下，他們在啟示錄的資訊裏也得到同樣的安慰。

“審判要從上帝的家起首。。。"-- 信徒也要受到審判，但不是在白色大寶座前，而是以僕人管家的身份向主交帳，得賞或受罰。

“那不信從上帝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將有何地可站呢？”-- 這是沉淪，是滅亡！

“所以，那照上帝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為善，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 既然末日的審判是肯定不虛假，作信徒的，不管是在苦難中，還是在順境裏，都不要以直報冤，以惡報惡，只要我們清楚明白，受苦乃是上帝的旨意，不是因自己犯罪作惡所招來的，就要忍受苦難，把自己完全交托給信實的主，一切由他來處置。“交與”的原文是 *paratithesthosan*，跟提前一：18 和提後二：2 的“交托”是同字，是一個銀行業的專用詞，就是把錢存放在銀行裏，非常穩妥，不用存戶操心。

### 默想：

前中國社會科學院副院長(?)錢鐘書先生寫了一篇論快樂的文章。他說，在法語裏，喜樂(*bonheur*)一個名詞是“好”和“鐘點”兩字拼成，可見好事多磨，只是個把鐘頭的玩意兒。雖然他對喜樂的含義抓不清楚，卻體會到一般人把快樂分為肉體和精神的兩種，是最糊塗的分析。他說，一切快樂的享受都是精神的，盡管快樂的原因是肉體上的物質刺激。他進一步地說，自從人發現了精神是一切快樂的根據，痛苦就失掉它們的可怕，肉體減少了專制。精神的煉金朮能使肉體痛苦都變成快樂的資料。於是，燒了房子，有慶賀的人；一簞食，一瓢飲，有不改其樂的人；千災百毒，有談笑自若的人。有人能從病痛裏濾出快活來，使健康的消失有種賠償，如蘇東坡說的：“因病得閑殊不惡，安心是藥更無方。”這種快樂把忍受變為享受，是精神對於物資的大勝利。

這大概是中國人經歷了無數痛苦歲月後，提煉出來的醫治痛苦的藥方吧。

基督教的神丹妙藥卻是：“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腓四：4)所以，受苦也是喜樂的事。



## 第十五課 - 苦難中的長老

經文：彼前五：1-4

主旨：彼得勸勉在苦難中的長老，要按著上帝的旨意照管群羊。

1。許多基督教的論壇，原本都是辦得有聲有色，很能幫助弟兄姐妹在真道上的成長。但以後出現了幾位自命靈性特別高超的人，將它們的特異解經帶進論壇，有的動不動原文解經，好像經過二十年翻譯的中文聖經，錯誤百出，不用原文就不能明白聖經的真理；有的在啟示錄、但以理書裏玩法寶，建教義，似乎只有他們獨得天機；有的是極端地靈意解經，只有他們看到經文深一層的意義，別人都是“經盲”。這些人把好好的論壇汙化，加上一些網友“手癢癢”跟他們過招，天真的以為這樣做可以“叫一個罪人從迷途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雅五：20)，用外教的話，就是“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其實，這等人是迷途太深，早已無藥可救。這些人本來都是很愛主，不滿足於一點點的聖經知識，所以那些能提供特異解經，與眾不同的教導的師傅，是他們最慕名造訪，要“拜師學藝”的。結果是：走火入魔，不是變成異端，就是極端。

2。究竟要怎樣查考聖經？不要太過屬靈，口口聲聲說要隨著聖靈的教導。上帝既然給我們智慧聰明，我們也不要忘記先賢給我們留下來讀書求學問的法門。宋代朱熹在《讀書之要》說：“循序而漸進，熟讀而精思。”這種讀書的方法，是最省時省事，也是最易見效的方法。讀聖經也是如此。古人又說：“學而時習之”，又說：“溫故知新”，指的是復習的功夫。既專精，又有恆，自然能夠達到純熟的地步，這是千真萬確的道理，希望大家常記住，以為儆戒。

3。我們已經用了十四課查考彼得前書的四章。今天，我們要進入第五章，是彼得要教導我們的第四個資訊。還記得前面的三個資訊嗎？

**A。彼前一：1-25 -- 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B。彼前二：1-三：12 -- 在苦難中，若知自己尊貴的身份，就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個好公民，好僕人，好夫妻。**

**C。彼前三：13至四：19 -- 要有受苦的心志，這是基督教的獨門秘方，用來**



**對付我們的罪，使我們不但能過一個聖潔的生活，還能在苦難中發揮恩賜來服事主，並以受苦為喜樂的事。**

4。彼前五：1 “我這作長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

現在我們來到彼得前書的第四，也就是最後的一個資訊，這是有關苦難中的牧養問題：

**D。彼前五：1 - 11 長老要按上帝的旨意照管群羊；眾人則要謙卑順服，用信心抵擋仇敵魔鬼。**

“我這作長老。。” -- “長老”的原文是 sunpresbuteros，是個複合詞，sun (英文 fellow) + presbuteros (英文 elder，多一：5)。在初期的教會，長老是教會的領袖，有負責行政管理的，有教導傳講的。彼得作為使徒，竟然以“長老”自稱，而且是教會眾長老的一位，不認為這是降低自己的身份，是很令人敬佩的。

“作基督受苦的見證、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 -- 誰最有資格談論受苦的問題，特別是有關基督的受苦？當然是十二使徒們，因為基督是“(他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約壹一：1)，是基督受苦的見證。我已經說過，在整封書信裏，彼得不斷強調基督的再來，顯現和榮耀，理由是現在的受苦跟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就不足介意了。(羅八：18)不但是使徒彼得，長老彼得“同享”，我們這些信徒也是“同享”基督的榮耀。

“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 -- 彼得有話要對在苦難中的教會的長老說。我們暫且停在這裏，**若是你，你有什麼話要對自己教會的長老說？**

**\_\_\_\_\_長老們，你有給教會的弟兄姐妹機會，讓他們可以把心裏的話說出來嗎？\_\_\_\_\_還是你忙到沒有時間？\_\_\_\_\_**

5。彼前五：2 “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上帝的群羊，按著上帝的旨意照管他們。。。”

牧養群羊本來就是長老的職責，在約二十一：15 - 17，耶穌給彼得的最後吩咐，就是“你喂養我的小羊。。你牧養我的羊。。你喂養我的羊。。”在太平盛世是如此，當教會遭受逼迫患難時，更要如此。“牧養”的原文是 poimante，和約二十一：16的“牧養”同字，相信彼得一生都忘不了耶穌當天對他說的話。

“按著上帝的旨意照管他們。。” -- 原文是沒有“旨意”這個詞，但從下文來看，加插了它會使我們更加明白彼得的意思。為什麼彼得要這樣強調？原來舊約的以色列的宗教和政治領袖，如祭司、長老，只知牧養自己，不顧群羊，“他們吃脂油、穿羊毛、宰肥壯的，卻不牧養群羊。。”(結三十四：3)上帝差遣先知到以色列，就是要責備他們，因為他們不按上帝的旨意照管群羊。這就是為什麼保羅在提前三：1 - 7 和多一：6 - 9 給選立長老監督，定下如此嚴格的標準。教會的羊群是屬於上帝的，是用基督的寶血買贖過來，在上帝的眼中極為珍貴，上帝絕對不允許他的僕人虐待自己的羊群，所以在福音書裏，我們看到耶穌說：忠心有見識的僕人要管理家裏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不能動手打他們。(太二十四：45，49)教會若受到逼迫，作領袖的絕對不能溜之大吉，不顧羊群的死活。

6，彼前五：2 - 3 “。。按著上帝的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

按上帝的旨意是怎樣照管群羊呢？

A。“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 -- 事奉也有“勉強”的嗎？你可以舉例說明嗎？\_\_\_\_\_在新約，“甘心”這字只出現兩次，(另一次在來十：26 “故意”)，在保羅的書信的“甘心”雖是另一字，出現的次數很多，如羅十二：8，林前九：17，19，林後八：3，十二：15，弗六：7，提前六：18，門 14 等，意思卻是一樣的。長老要捫心自問，自己是因為背了銜頭的包袱，所以不得不照管群羊嗎？遇到不講理的弟兄姐妹，被人誣告時，是否還是甘心樂意的事奉？記得摩西向耶和華大吐苦水嗎？“你為何苦待僕人？我為何不在你眼前蒙恩，竟把這管理百姓的重任加在我身上呢？這百姓豈是我懷的胎，豈是我生下來的呢？。。”(民十一：11 - 12)遇到苦難逼迫時，你還甘心服事嗎？

B。“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 -- 有的長老是領受薪俸的，所以才有這樣的試探。在平時，我們不能分辨誰是因貪財而事奉，誰是甘心樂意的事奉。一旦教會遭受逼迫，奉獻短缺，長老的薪俸沒有著落，那時就能看的一清二楚了。“貪財是萬惡之根”(提前六：10)，我們不時看到一些教會領袖因錢財的事而犯罪，叫基督耶穌的名受到褻瀆，彼得在這裏的忠告是很適時的。

C。“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 -- 群羊是屬於誰的？是上帝“託付”給教會的領袖，要他們照管的。我看過一些領袖，因自己把人

帶到基督，就視他們為自己的“囊中物”，有轄制他們的傾向。太二十：25 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治理”和“轄制”是同字。在教會，作領袖的不是用教外的管理方式來治理教會的，切記！切記！“作群羊的榜樣”就是 **lead by example**。在以色列的幾次戰役中，軍官的死傷率遠比一般軍士來得高，理由是：在戰場上，他們總是身先士卒。當年我在軍隊服役的時候，就曾領教過以色列軍官的這種 **follow me** 的訓練方式。他們絕對不會命令你做他們自己不能做的事。教會的牧師長老是這樣的嗎？\_\_\_\_\_

7。彼前五：4 “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

看到嗎？彼得又再次以基督再來作為小總結。所有一切的教導，都是建立在“基督再來”的根基上。他顯現的時候，有歡喜快樂(一：6)，有審判(四：3)，有得著稱贊、榮耀、尊貴(一：7)。

這裏是針對長老說的，他們在牧長基督顯現的時候，要得著“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新約有說到不同的冠冕，如雅一：12 的“生命的冠冕”；林前九：25 “不能壞的冠冕”；提後四：8 “公義的冠冕”；啟二：10 “生命的冠冕”。這些冠冕都是留給得勝的基督徒的。對於忠心事奉的長老，他們要得到“永不衰殘的冠冕。”

### 默想：

這是彼得給苦難中的長老的勸勉。在徒二十：28 - 35 記載了保羅給以弗所教會的長老的勸勉，大家不可不讀。

遇到教會長老的事奉是勉強，是貪財的，是轄制人的，你要怎樣做？

---

## 第十六課 - 苦難中的眾人

經文：彼前五：5-7

主旨：彼得勸勉苦難中的信徒要謙卑，彼此順服，把一切憂慮卸給上帝。

1。這裏的“眾人”指的是教會裏的信徒。在基督教的論壇上，我時常看到有信徒對教會恨之入骨。你只要讀下面一段我從論壇摘錄的文字，你就可以感受到作者心裏對教會和其領袖所存的不滿之心：

“去教會不學上帝的話而去玩教會，這是十分危險的！你要是去教會學不到上帝的話，那你學到了誰的話？還要我說的更明麼？當年，耶穌到這種教會去查看他們在幹甚麼事，結果在賣獻祭的代替品，原來該是你的最好的東西給上帝，結果你隨便的用那生了病的獻祭。可憎極了。耶穌是像某些人所想的去跟那些人說好聽的話麼？省了吧！他拿鞭子抽他們出去的。在他第二次來時，他可是帶著「鐵杖」來的，他來跟你說甜言蜜語啊！？我告訴你，先從教會長老開始算賬！。。。他們常說、耶和華看不見我們、我告訴你，今日的教會的牧師，有大多數的人不信「童女受孕」瑪利亞。你會說這怎麼可能！你可以去問問他，作個調查。你會嚇一跳的。。他們自作主張，自己定規矩，喜歡怎麼行，就怎麼作。你最好要試一試你的牧師，看他或她是否是個真貨，沒人知道所有的上帝知識，但至少要对整本聖經熟練，知到上帝的全盤計劃，要提得出經句証明，而不是以「只要相信」來塘塞，如果你這麼好信，我可以賣給你在台中的總統府了！台中那來的總統府？是阿，許多人就是這麼容易被騙。希望你不至於，趕快進去挖掘他，時間已很晚了。。。”

沒有教會是完全，毫無瑕疵的，就好像沒有完全的人一樣。有的人說，不是啊，啟示錄不是記載了兩個毫無瑕疵的教會，士每拿和非拉鐵非嗎？(啟二：8-11，三：7-13)不是的，主耶穌給兩個教會的評估是概括性的，不是針對教會的每一事項。譬如，士每拿教會是對主耶穌至死不渝，非拉鐵非則是持守基督的真道。別的教會被基督嚴加斥責，不是因為她們失去了愛心，就是與異端妥協，甚至有被異教幾乎完全同化。士每拿教會和非拉鐵非教會必然也有其他的問題，只是在基督看來不是生死的問題罷了。問題是：**信徒是怎樣看待自己跟教會的關係？教會的生死跟自己有關嗎？是牧師長老的責任嗎？**我時常看到信徒呆在一間教會多年，卻不願意加入教會為會友。不然，就是教會出了問題，馬上就溜之大吉，跑到另一間教會。有的就像上文的作者，因不滿教會的教導，或在教會受了創傷，就對教會恨之入骨，甚至在論

壇上煽動信徒離開教會，破壞教會的團結。他還另尋“名師”學習，結果是被人誤導，走上迷途，真是可惜。

上一課，我們已經查考了彼得給苦難中的長老的教導。今天，我們要看彼得對苦難中教會一般的信徒有什麼話說。

2。彼前五：5 “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

“年幼的”是誰？“年長的”是誰？這裏指的是長幼之分，年長的未必是上文的長老。在前幾章，彼得提過順服一切在位的(二：13)，僕人順服主人(二：18)，和妻子順服丈夫(三：1，5)。我也曾說過，基督教的倫理是相互(mutual, reciprocal)的倫理，不是單向的。年幼的可能會問，若年長的是不講理，我們要怎樣順服？我留下這個問題給你回答。

---

“你們眾人也都要謙卑束腰，彼此順服” -- “眾人”指的是教會裏的信徒，是被長老照管的群羊。**苦難來時，教會的牧師長執領袖首當其沖會被擊打，群羊自然會分散。所以，彼得不但要給苦難中的長老勸勉，也要給苦難中的群羊勸勉。**在很多鄉村教會裏，因缺乏牧者，早就實施“信徒都是祭司”的聖經原則。講台啊，唱詩查經啊，行政啊，都是由群羊中有負擔，有恩賜的來擔任。在這種環境裏，紛爭結黨，人事糾紛，“紅眼”看人，形形色式的執著，可以把教會變成一個戰場。彼得給眾人的勸勉是一針見血的。他說：

“。。**要謙卑束腰，彼此順服。**”我相信彼得對當年發生在門徒之間的爭執和耶穌基督的教導仍然歷歷在目和言猶在耳。那時約翰和雅各兩兄弟要爭坐第一把交椅(可十：37)；門徒中間議論誰最為大(路九：46，二十二：24)；在大樓上吃逾越節羔羊的晚上，誰自願替門徒洗腳(約十三：)。。耶穌給他們的教導是：你們中間，誰願為大的，就必作你們的用人(可十：43)；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太十八：4)耶穌還親自脫了衣服，拿一條手巾束腰，為門徒洗腳，給門徒作榜樣，叫他們照著他向他們所做的去做。(約十三：4，15)在教會裏，信徒除了要以謙卑束腰，還要彼此順服，這也是保羅在弗五：21，當他說到信徒在被聖靈充滿時的一個表現，就是“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在一個個人至上的社會裏，要人順服在上的已經不容易，要人彼此順服更是難之又難。但保羅把這種順服的秘訣給了我們，“當存敬畏基督的心”，有了這樣的心，彼此順服實際上就是順服基督的表現。當教會的眾人有謙卑的態度，彼此順服的時候，就等於把天堂帶到教會裏來。

3。彼前五：5 - 6 “。。因為‘上帝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上帝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他必叫你們升高。”



為什麼教會的眾人要謙卑，彼此順服？彼得摘錄箴言三：34 的經文作為其論據的根據。耶和華最恨惡之一的，就是高傲的眼。(箴六：17)人之所以不敬畏耶和華，就是因為高傲的緣故。當耶和華吩咐先知斥責推羅王的時候，就說：“因你心裏高傲，說：‘我是神。’。。。你因美麗心中高傲。。我已將你摔倒在地。。”(結二十八：2, 17)有解經家把這段經文引用到撒但的身上。我們幾乎可以說，驕傲是萬惡之根。雅各也曾引用這句經文，叫人要順服上帝。(雅四：6)

“你們要自卑，服在上帝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他必叫你們升高。” -- 這也是雅各所說的：“務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們升高。”(雅四：10)彼得是把耶穌對他們說過的話再搬出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路十四：11)耶穌自己就給我們作了最好的榜樣，“他本有上帝的形像，不以自己與上帝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上帝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6 - 11)這是出身漁夫的長老彼得給當今教會領袖和眾人上的一課管理學課程。

4。彼前五：7 “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上帝，因為他顧念你們。”

因基督的名而受苦的教會信徒，活在水深火熱之下，必然有著許多憂慮：為日常的三餐溫飽，為家庭成員的安全，為教會的弟兄姐妹和領袖。。。主耶穌早已知道，他在路二十一：18 就曾安慰門徒，“然而，你們連一根頭髮也必不損壞。。”彼得引用的經文來自詩五十五：22，“你要把你的重擔卸給耶和華，他必撫養你。。”在登山寶訓，耶穌不是一再地勸勉我們，不要憂慮嗎？(太六：25 - 34)讓我們大家學詩人那樣，“當將你的事交托耶和華，並依靠他，他就必成全。”(詩三十七：5)在平日是這樣，在苦難中更要這樣。

### 默想：

希臘神話中有一個故事，一位美少年納西司(Narcissus)自己羨慕自己的美，常伏在井欄上俯看水裏自己的影子，愈看愈美，就跳下去擁抱那影子，因此就落到井裏淹死了。我們每個人都有幾分“納西司病”，常常愛看自己的影子墮入深井而不自知。照鏡子本來是好事，但整天看到的是自己的影子，愈看愈自鳴得意，他的真正面目對於他自己也就愈模糊了。他變得驕傲自大，目中無人，只有自己。

《易經》說：“謙尊而光，卑而不可逾。”意思是：當人意識到人性的尊嚴而自尊，意識到自我的渺小而自謙，自尊與自謙合一，這才是真正的謙卑。這要怎樣用在基督徒身上？\_\_\_\_\_

## 第十七課 - 苦難中面對仇敵魔鬼

經文：彼前五：8 - 11

主旨：彼得叫信徒在面對魔鬼撒但的攻擊時，要謹守警醒，並用堅固的信心抵擋它。

1。我實在欣賞彼得在分享苦難中的各項問題時，他把面對仇敵魔鬼放在最後一項。他不把魔鬼的地位過分高舉，好像它是跟天父上帝平起平坐，無孔不入地滲透天上人間，能左右上帝在地上的救贖計劃。但彼得沒有否定魔鬼的破壞工作，在他停筆之前，他提醒教會不要忘記靈界的敵人魔鬼，從起初到現在，它都想方設法要攻擊和破壞教會和引誘信徒走向歧途。

2。彼前五：8 “務要謹守，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務要謹守，警醒。” -- 這是彼得長老在書信裏第三次的這樣提醒信徒。在一：13 他說要“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在四：7 他說：“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警醒禱告。” “謹慎自守”的原文是 *nepsate*，英文是 *be sober*，這裏的謹守，原文是 *nepsate*，就是謹慎自守，是頭腦清醒，沒有醉酒，能自律的意思。這字時常跟警醒(原文是 *gregoresate*，英文 *watchfulness*)合起來用，警醒又跟禱告合起來用。換句話說，信徒要有清醒的頭腦，才能警醒，不落入試探，怎樣警醒呢？就是要禱告。為什麼彼得要這樣提醒信徒呢？

“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 基督徒有仇敵，它是魔鬼撒但。對約伯來說，魔鬼撒但是隱藏的，約伯不知道他所受的一切苦都是撒但在背後搞的“鬼”，他還以為是自己所尊崇的上帝離棄了他，使他陷在完全孤單無援的境地。加上朋友不斷地責難他，說他是犯罪招來的報應，才為受苦，唯一的出路就是向上帝悔改，苦難必然消彌，這種論調使約伯更加感到困惑。他認為自己是義人，是無辜的，不應該受到上帝如此的對待，所以要跟上帝當面的辯駁。我們當然知道他的結局是怎樣的，耶和華上帝沒有給他正面的答復，反而以一連串的問題像連珠炮似的向他發問，叫約伯無言以對。上帝的能力與智慧實在是太奧妙，他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他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有限的人怎能推測與臆斷上帝的作為呢？苦難本身就是一種奧秘，人無法解釋，也不能明白，上帝只要約伯憑

信心去接受苦難這件事實，一切都有上帝的美意，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

**我們不知道約伯是處在哪一個世代的人，竟然不知道有魔鬼撒但這回事。**對處在新約 〇代和我們這一代的人，我們當然都知道它是誰。在過去四章，彼得沒有把信徒的受苦完全推在魔鬼撒但的身上，因為苦難也有人為，環境和其他的因素。他要信徒注重的是在苦難中過一個聖潔的生活；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個好公民，好僕人，好夫妻；要有受苦的心志，這是基督教的獨門秘方，用來對付我們的罪，使我們不但能過一個聖潔的生活，還能在苦難中發揮恩賜來服事主，並以受苦為喜樂的事。現在，彼得要信徒知己知彼，除了知道自己該做的，也要知道仇敵魔鬼的惡毒詭計，這樣才不會被世上許多假像所迷惑。我在《啟示錄》第二十二課這樣說：

魔鬼撒但以龍的姿態出現在啟示錄第十二章，讓我們清楚地看到，在世界歷史舞臺的背後，有這一個惡魔在操縱著它的工具，去引誘人、迷惑人、恐嚇人、吸引人跟從它，也去反抗上帝、逼迫教會、叫聖徒受苦。聖經告訴我們，撒但在“上帝面前晝夜控告”聖徒，但我們之所以勝過它，是因“基督羔羊的血和所見証的道。”使徒約翰把魔鬼撒但的真面目完全揭開，叫我們認識到教會真正的敵人是誰，不是地上的強權政治，不是無惡不作的人，不是什麼思想或經濟體制。這些都不過是魔鬼撒但的工具。對於一個受苦受難的教會，如果他們把這些當作是他們的敵人，就揭竿起義，動刀動槍，大談革命神學，推翻這個那個，這樣教會不過是被一個假像所迷惑，對付的只是一個幻象，沒有把矛頭對准真正的敵人！

“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 簡簡單單一句話，把魔鬼撒但的惡毒詭計揭露出來。相信彼得一定沒有忘記主耶穌對他說的話：“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 (路二十二：31)

3。彼前五：9 “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他，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

怎樣抵擋魔鬼撒但的攻擊？保羅給我們整套的屬靈軍裝(弗六：10 - 18)，有真理、公義、平安的福音、信德、救恩、上帝的道、禱告等武器。在眾多武器之中，彼得認為信心是最重要的，相信他是記得主耶穌說的：“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 (路二十二：32)把信心當作護心鏡遮胸，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六：16)

怎樣的信心才能抵擋魔鬼的攻擊呢？不是理性的信，或只是口講沒有實踐的信，這不是“堅固”的信心。堅固的信心是不會動搖的，是紮根在基督耶穌的磐石上的，不管風吹雨打都不能摧毀我們對基督的信仰。

“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 -- 上帝把一棵分別善惡的智慧樹放在伊甸園，是要試驗亞當夏娃是否真的信靠他；上帝叫信徒受火煉的試驗，為要知道他的信是否純真。不要以為上帝故意刁難你，只有你才有火煉的試驗，不是的，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更重要的是，主耶穌自己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上帝面前。(彼前三：18)苦難是要把我們變得完全。(來五：9)

4。彼前五：10 - 11 “那賜諸般恩典的上帝曾在基督裏召你們，得享他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願權能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

對魔鬼撒但來說，它想方設法為要殺害屬基督的人，當一個基督徒為主殉道之時，魔鬼以為它的計謀得逞，它打了一場勝戰。其實，在上帝的國度裏，又多了一個榮耀的冠冕。魔鬼似乎從來沒有學到什麼功課，它不是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它只能在上帝劃給它的有限範圍裏運作，所以我們不要把它太過高舉。

對我們信徒來說，不是每個人都配受殉道的，大部分的信徒只是“暫受苦難”，為了什麼？對彼得自己來說，耶穌要他“回頭以後，要堅固你弟兄”(路二十二：32)，要他“喂養我(基督)的小羊。。牧養我(基督)的羊。。”(約二十一：15，16)

“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 -- 這是信徒受苦之後所得到的報賞 - “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中文聖經還譯漏了一項，就是“為你們立定根基”(原文是 *themeliosei*)

“成全你們” -- 魔鬼用苦難來傷害人，上帝卻用苦難成全你們。對外邦人來說，苦難是路的盡頭，沒有盼望，完了；對基督徒來說，經歷苦難是有上帝的美意，只要我們能謹守警醒，苦難之後，上帝要成全你。“成全”(katartisei，英文是 *restore*，*perfect*)是一個醫學用詞，是接駁斷了的骨頭的意思。經歷苦難之後，上帝把有缺陷的變得完美，就如他用刀將一塊石頭雕塑成一件美麗的藝術品。

“堅固你們” -- 原文是 *sterixei*，英文是 *confirm*，*stablish*，意思是經過苦難的煎熬後，上帝把軟弱的人變得堅固穩定。

“賜力量給你們” -- 原文是 *sthenosei*，英文是 *strengthen*，意思是使人變得堅強。



“為你們立定根基” -- 原文是 *themeliosei*，英文是 *settle*，使人不再容易被異端或其他學說影響，飄來飄去，而是站穩在基督的根基上。由於意思跟“堅固你們”相似，這也許就是中文翻譯者決定“漏掉”的緣故。

“願權能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 -- 這又是彼得的榮耀頌，跟四：11 相似。我們的上帝才是權能的上帝，絕對不是魔鬼上帝，苦難中受盡折磨的弟兄姐妹，絕對不用怕魔鬼撒但。

### 默想：

苦難中面對仇敵魔鬼撒但固然要謹守警醒，過好日子時候也要謹守警醒禱告。

**魔鬼撒但不是笨蛋，它不是只會把刀擱在人的頸項上，或拿槍指著人家，強迫人不認耶穌基督。**在羅馬暴君尼祿(Nero, 56 - 68AD)、多米田(Domitian, 81 - 96)、德修(Decius, 249 - 251)、戴克里先(284 - 305)統治的時候，信耶穌，認基督是主，不認該撒為主的人，的確是受迫害被處死。但殉道者的鮮血卻成為教會興旺的種子。這種大規模有系統的迫害中，教會反有機會清除了一些不冷不熱的信徒。魔鬼撒但於是改變策略，在皇帝康士坦丁信主(312AD)後，本為少數且遭受迫害的基督教，變成了羅馬帝國的國教。做基督徒變得是很風光的一回事。聖職人員過得是養尊處優的奢侈生活，不知受苦為何物。接下來，是千年的黑暗教會歷史。所以我說，魔鬼撒但不是笨蛋。

2001年十二月，中國共青團派重量級人物、國務院經濟體制改革辦公室副主任潘岳，在題為《馬克思主義宗教觀必須與時俱進》的長篇論述中說：“宗教是麻醉人民的鴉片”理論已不合時，把這作為認識宗教的圭臬，是導致國家的宗教政策一度產生偏差，並為此付出沉重代價的原因。他還說，宗教具有精神補償作用，具備心理功能、道德功能、文化功能，同時兼具服務、公益等多種功能，比如，無神論和科學無法克服民眾對死亡的恐懼，宗教卻能夠做到。文章又說：宗教不是階級鬥爭的產物，也不是私有制社會的壟斷品。如今，中國共產黨已從造反者改為社會管理者，從以發動社會革命為主要任務轉變為以穩定社會基礎為主要宗旨。為此，馬克思主義的宗教觀也要與時俱進。

現在，我們不是時常聽到，要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的論調。**你看，他們也不是傻瓜。**

**好日子快要(或已經)到了，這是魔鬼撒但改變策略的時候了。**務要謹守，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 第十八課 - 最後的問安

經文：彼前五：12 - 14

主旨：在最後的問安聲中，彼得勸勉信徒務要在上帝的恩上站立得住。

1。感謝主，我們終於來到最後一課了。大家還記得彼得在這封書信裏所給我們的四個信息嗎？

**A。彼前一：1 - 25 -- 在苦難中，若知救恩的奇妙，就要過聖潔的生活。**

**B。彼前二：1 - 三：12 -- 在苦難中，若知自己尊貴的身份，就要品行端正，跟隨基督的腳蹤行，作個好公民，好僕人，好夫妻。**

**C。彼前三：13 至四：19 -- 要有受苦的心志，這是基督教的獨門秘方，用來對付我們的罪，使我們不但能過一個聖潔的生活，還能在苦難中發揮恩賜來服事主，並以受苦為喜樂的事。**

**D。彼前五：1 - 11 長老要按上帝的旨意照管群羊；眾人則要謙卑順服，用信心抵擋仇敵魔鬼。**

2。彼得已經把要說的話都說了，現在是跟那些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亞西亞、庇推尼寄居的弟兄姐妹說聲再見的時候了。在我還沒有跟大家查考今天的經文之前，我要引用一段《靈命日糧》的資訊，提醒大家“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法。”（詩一百十九：71）

加蘭提中尉(Paul Galanti)是美國海軍的飛行員，他曾在北越度過六年半的戰俘生活。這個經歷使他對人們視為理所當然的權利，感受特別深刻。在被釋將近三十年後的今天，加蘭提談起自己的生活時說：“只要門內有把手(注：牢房沒有把手)，就沒有壞日子這回事了。”

在緊鎖著的牢房渡過兩千三百天之後，你可能就會把擁有自由走動的權利視為人生最大的享受。

詩篇 119 篇的作者做了這樣精闢的結論：“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例。”（第 71 節）詩人從痛苦的經歷中，加深對上帝的愛，增強對誠律的理解。“我未受苦以先走迷了路，現在卻遵守你的話。”（第 67 節）

也許你深有同感，你曾“經歷過”，所以知道他的意思。或許今日處於困境，當面臨一片黑暗、沒有出路之時，我們需要緊緊抓住“上帝是既良善又信實”的事實。當他帶我們進入光明之後，我們也會看到同樣的結果，為苦難的歷程而感謝上帝。

3。彼前五：12 “我略略地寫了這信，托我所看為忠心的兄弟西拉轉交你們，勸勉你們，又證明這恩是上帝的真恩。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得住。”

“我略略地寫了這信，托我所看為忠心的兄弟西拉轉交你們” -- 西拉的原文是 *Silvanus*，他是誰？新約第一次提及西拉的是在徒十五：22，在耶路撒冷會議後，教會定義從他們中間揀選人，差他們和保羅、巴拿巴同往安提阿去，所揀選的兩個人之一就是西拉，“。在弟兄中是作首領的。”(徒十五：22)。以後，我們也看到西拉成為保羅宣教旅程中的夥伴之一。在腓立比的監牢裏，我們還看到保羅和他夜裏禱告唱詩讚美上帝。(徒十六：25)在帖前和帖後書信，我們都看到西拉和提摩太被保羅列為書信的共同作者。保羅被捕後，我們不知道西拉是怎樣轉而隨從彼得。總之，西拉是一個被保羅和彼得都看為忠心的兄弟，是可以信託的人。傳統上，聖經學者都認為西拉是此書信的代筆人，因為書信的文筆實在瑰麗，並不像出自一位沒有學識(徒四：13)的加利利漁夫的手筆。把彼得前書和後書的希臘文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得出，後書是更像漁夫出身的彼得的手筆，前書卻完全是出自一個對希臘文極有功力的學者的手筆。還有，在這課程裏，我們已經看到書信裏有許多用字和觀念與保羅十分相近，這也是學者推測代筆人是曾與保羅為伴的西拉的原因。

“又證明這恩是上帝的真恩。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得住。” -- “恩”的原文是 *charin*，是恩典的意思。彼得寫這封書信給小亞西亞的信徒，把四個有關受苦的資訊告訴他們，目的何在？是要證明信徒的受苦也是上帝的恩典，有著上帝的美意。彼得何以強調這恩是“真”恩呢？難道有“假”的恩典？什麼是“假”恩？\_\_\_\_\_

**“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得住。”** -- 保羅有說到我們要“憑信才能站立得住”(林後一：24)，“應當靠主站立得穩”(腓四：1)現在彼得是說我們務要在上帝的恩典上站立得住，因為人是可以從恩典中墜落，譬如人若靠律法稱義，就與基督隔絕，是從恩典中墜落。(加五：4)我們如果在苦難中棄絕了主耶穌，或在苦難中不能活出一個基督的生命，褻瀆了上帝，就等於是在恩典中墜落了。

4。彼前五：13 “在巴比倫與你們蒙揀選的教會問你們安。我兒子馬可也問

你們安。”

巴比倫是什麼地方？在新約時代，“巴比倫”往往是被猶太人用來代表那些另他們流亡和受逼迫的政權，就是羅馬。彼得寫此書信時，應當是在羅馬。

“我兒子馬可” -- 按聖經內証，約翰馬可是住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母親馬利亞有一座大樓，供耶穌作最後晚餐之用。(可十四：15)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捕時，他也在場。(可十四：51 - 52)他是巴拿巴的表弟，在保羅第一次宣教旅程中，由於馬可半途離開，保羅非常不滿。在第二次旅程中，巴拿巴有意帶馬可同行，因保羅的反對，兩人甚至為此爭論起來，結果是巴拿巴帶馬可至賽普勒斯，保羅則選西拉同行。(徒十五：36 - 40)以後在保羅的書信裏，如西四：10，提後四：11，門24，我們知道他跟馬可的關係已完全修復，視馬可為得力的同工。彼得和馬可是什麼時候開始同工，我們不清楚。但從彼得在這裏稱呼馬可為“兒子”，可見他是多麼的愛馬可。傳統上，學者認為馬可寫福音書時，他是從彼得那兒得到資料。按提後四：11的記載，提摩太把馬可帶到羅馬時，馬可也許有見到保羅最後的一面，以後他可能就跟著彼得，直到彼得殉道為止。

5。彼前五：14 “你們要用愛心彼此親嘴問安。願平安歸與你們凡在基督裏的人。”

親嘴問安是當時的禮儀，(林前十六：20)只限於男和男，女和女之間。後來為了糾正此禮儀被濫用，教會決定把它廢除。

“願平安歸與你們凡在基督裏的人。” -- 書信開頭的問安語是“願恩惠、平安多多地加給你們。”書信的結尾還是願平安歸與他們。信主耶穌的人都是“在基督裏”，耶穌說：“。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33)恩惠是源頭，平安是結果；只要我們在上帝的恩典上站立得住，平安永遠與我們同在。

### 默想：

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伊索比亞的教會受到義大利政權的逼迫，被禁止聚會。信徒惟有在放工後，到傳道人的家裏偷偷聚會。他們跪下來禱告，聖靈自由地運行，有感恩、見証、分享、輕聲歌唱讚美上帝，通宵祈禱，直到天明，才相擁泣別。戰後禮拜堂的聚會恢復，重建擴展。但是那種秘密聚會的屬靈情況一去不復返。一位傳道人在發表他的禱文裏說：“**主啊，求你給我們更多的苦難！**”難道沒有苦難，教會就沒有見証嗎？

有問題要提出來討論嗎？歡迎您和我聯絡。電郵地址是：

[pcchong@singnet.com.sg](mailto:pcchong@singnet.com.sg)